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年产 25 万吨新型预制建材项目

建设单位 (盖章): 安徽信石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4 年 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____年产 25 万吨新型预制建材项目____

建设单位（盖章）：____安徽信石新型材料有限公司____

编制日期：____2024 年 1 月____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996v9z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25万吨新型预制建材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7—055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安徽信石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525MA8NGBX84J		
法定代表人（签章）	庞琴		
主要负责人（签字）	程飞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程飞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合肥芳硕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11MA2NKQEE5H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周茹宝			周茹宝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周茹宝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结论		周茹宝
方田田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方田田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0012267
No.:



. 2周茹宝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姓名: 周茹宝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3. 05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2. 05. 27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2 年 10 月 08 日
Issued on



个人参保缴费证明

姓名：周茹宝

性别：男

身份证号：

在我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险种标志	开始时间	截止时间	缴费基数	单位名称	个人应缴费额	缴费情况	缴费类型	参保地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6	202306	187	合肥芳硕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4.96	已缴费	基数调整	合肥市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6	202306	3832	合肥芳硕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06.56	已缴费	按月缴费	合肥市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7	202307	187	合肥芳硕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4.96	已缴费	基数调整	合肥市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7	202307	3832	合肥芳硕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06.56	已缴费	按月缴费	合肥市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8	202308	187	合肥芳硕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4.96	已缴费	基数调整	合肥市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8	202308	3832	合肥芳硕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06.56	已缴费	按月缴费	合肥市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9	202310	4019	合肥芳硕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43.04	已缴费	按月缴费	合肥市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11	202311	4019	合肥芳硕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21.52	未缴费	按月缴费	合肥市

重要提示

本凭证与经办窗口打印的材料具有同等效应。

盖章：

打印日期：2023-11-13 11:38:48



验真码：

J92Z 29B6 CF8F

扫描二维码或访问安徽省人社厅网站—>在线办事—>便民热点，点击【社会保险凭证在线验真】进入验真网验真。

注：如有疑问，请至经办归属地社保经办机构咨询。

安徽省城镇职工社会保险个人缴费明细表

姓名	身份证号					性别	
方田田						女	
单位名称:	缴费年月	险种标志	个人缴费基数	划入个人账户部分	划入统筹基金部分	缴费状态	到账年月
合肥芳硕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312	工伤	4019	0	8.04	已到账	202312
合肥芳硕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312	失业	4019	20.1	20.1	已到账	202312
合肥芳硕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312	企业养老	4019	321.52	643.04	已到账	202312
合肥芳硕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311	工伤	4019	0	8.04	已到账	202311
合肥芳硕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311	失业	4019	20.1	20.1	已到账	202311
合肥芳硕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311	企业养老	4019	321.52	643.04	已到账	202311
合肥芳硕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310	工伤	4019	0	8.04	已到账	202310
合肥芳硕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310	失业	4019	20.1	20.1	已到账	202310
合肥芳硕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310	企业养老	4019	321.52	643.04	已到账	202310

重要提示

本凭证与经办窗口打印的材料具有同等效应。

盖章:

打印日期: 2024-01-17 14:01:45



验真码:

T8TV 2ACC A349

扫描二维码或访问安徽省人社厅网站→在线办事→便民热点, 点击【社会保险凭证在线验真】进入验真网验真。

注: 如有疑问, 请至经办归属地社保经办机构咨询。



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合肥芳硕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11MA2NKQEE5H）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1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3. 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单位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4. 未发生第3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变更的
5. 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6. 编制人员未发生第5项所列情形，全职情况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7.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2024 年 1 月 19 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合肥芳硕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11MA2NKQEE5H）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安徽信石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5万吨新型预制建材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周茹宝（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REDACTED]，信用编号[REDACTED]），主要编制人员包括周茹宝（信用编号[REDACTED]）、方田田（信用编号[REDACTED]）（依次全部列出）等2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2024 年 1 月 19 日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方田田（身份证件号码 ）郑重承诺：本人在合肥芳硕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11MA2NKQEE5H）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1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编制单位终止的
6.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7.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方田田

2024 年 1 月 19 日

目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2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27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31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63
六、结论.....	66
附表: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67
附件：附件 1 环评委托书	
附件 2 项目备案表	
附件 3 营业执照	
附件 4 土地证	
附件 5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附件 6 霍山县经济开发区规划环评批复	
附件 7 建设单位意见	
附图：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周边关系图	
附图 3 环境保护目标图	
附图 4 平面布置图	
附图 5 生态红线图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25 万吨新型预制建材项目		
项目代码	2112-341525-04-01-319301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安徽省六安市霍山县经济开发区创业大道与纬六路交叉口		
地理坐标	(东经: <u>116</u> 度 <u>38</u> 分 <u>03.388</u> 秒, 北纬: <u>31</u> 度 <u>41</u> 分 <u>55.962</u>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022 砼结构构件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55 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302—商品混凝土; 砼结构构件制造; 水泥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	霍山县发展改革委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10000	环保投资(万元)	100
环保投资占比(%)	1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面积(m ²)	5500 (总建筑面积)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 《安徽霍山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13-2030)》 1、审批文件名称: 《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安徽霍山经济开发区扩区的批复》 审批机关: 安徽省人民政府 审查文件及文号: 皖政秘[2014]6号		

	2、审批文件名称：《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六安市省级以上开发区优化整合方案的批复》 审批文机关号：皖政秘[2018]116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评名称：《安徽霍山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2013-2030）； 审批机关：原安徽省环境保护厅 规划环评文件名称：“安徽省环保厅关于《安徽霍山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2013年12月2日； 审查文件文号：（皖环函〔2013〕1417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规划符合性分析 安徽霍山经济开发区于 2002 年 7 月成立，2006 年 4 月经省政府皖政秘（2006）69 号批文批准，规模为 4.97km²。为进一步促进开发区发展，开发区申请扩区，安徽霍山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委托上海复旦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编制《安徽霍山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13-2030）》，规划范围包括霍山经济开发区的原批准面积和拟扩区面积，共计 13.87km²，主导产业为农副产品加工、电光源制造、新材料等，扩区四至范围：西起高庙河，东至改道的 105 国道，北起迎驾大道，南至迎宾大道。规划确定安徽霍山经济开发区功能定位是：霍山县的经济增长极，以发展农副产品、电光源制造、新材料等为主导的现代化综合新区。 本项目新建厂房，建设新型预制建材，属于砼结构构件制造，不属于开发区主导发展产业，本项目属于建筑材料制造，但不属于粘土砖制造，不属于禁止入园项目。该项目于 2022 年 1 月 6 日取得了霍山县发展改革委项目备案表，备案编号 2112-341525-04-01-319301。本项目符合《安徽霍山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2013-2030）》的相关要求。 2、与《安徽霍山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 根据安徽省环保厅关于《安徽霍山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皖环函〔2013〕1417 号），项目与其相符性分析见表 1-1。

表 1-1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情况一览表

项目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	相符性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 (皖环函〔2013〕1417号)	进一步优化开发区空间布局。根据开发区各产业特点,充分考虑居住区域环境要求,进一步优化调整空间布局,减轻和避免各功能区之间、项目之间在环境要求方面的相互影响,靠近居住区的工业用地应控制为一类工业用地或服务设施用地,以确保居住区环境质量。开发区位于县城主导风向的上风向,且开发区中部居住用地被工业用地包围,要严格控制以大气污染物为主要污染物的项目入区建设。现有不符合功能分区的项目,要逐步进行调整或搬迁。需要设置卫生防护距离的企业,应按规定设置防护距离。要严格控制开发区周边用地性质,加强对环境敏感点的保护。开发区内现有的天然水体应予以保留。	本项目位于霍山县经济开发区创业大道与纬六路交叉口,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且以取得土地证,故本项目符合霍山县经济开发区的总体规划,符合入园条件。	符合
	强化水资源管理制度。制定并实施开发区节水和中水利用规划,积极推进企业内、企业间水资源的梯级利用和企业用水总量控制,切实提高水资源利用率。严禁建设国家明令禁止的项目,严格控制高耗水、高耗能、污水排放量大的项目建设。	本项目在运营过程中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和原料混合搅拌用水、设备清洗用水、场地冲洗用水、喷淋抑尘用水、养护用水和车辆冲洗用水等生产用水,生产用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中,不外排,本项目不属于高耗水、高耗能、污水排放量大的项目。	符合
	充分考虑开发区产业与区域产业的定位互补,在规划确定的产业定位总体框架下,进一步优化发展重点,严格控制非主导产业定位方向项目入区建设。入区项目要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装备,建设完善的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事故防范系统,强化节能、节水等各项环保措施。清洁生产水平现阶段要按国内先进水平要求,并逐步提高,最大限度控制开发区污染物排放量和排放强度。建立并实施不符合规划、产业准入和环保准入条件的项目退出机制。开发区不得建设含染整工艺的纺织项目。	本项目符合开发区的总体规划,在严格落实本环评提及的污染防治措施前提下,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符合

	坚持环保优先原则，强化污染治理基础设施建设。开发区原核准区域居民生活污水依托霍山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开发区原核准区域工业污水和新扩区域污水全部进入规划的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处理，开发区应加快工业污水处理厂及其配套管网建设，2016 年年底对开发区内污水应做到全收集、全处理。在开发区污水全部进入集中式污水处理厂处理前，不得新建排放水污染物的项目，现有企业生产污水必须严格实行达标排放。充分考虑中水回用等节水措施，结合区域水环境综合整治，降低水污染物排放量，确保开发区建设不降低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和水体功能。进一步论证集中供热方案，加快燃气规划实施进度，禁止新建燃煤锅炉，在天然气具备通气条件时立即淘汰现有燃煤锅炉，并满足国务院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和省政府的实施意见要求。环境保护规划中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采用《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做好开发区建设中的水土保持工作。	本项目生产厂房建设区域周边污水管网已建成，具备污水接管条件，项目污水经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霍山县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后排入东淠河。项目生产过程中不涉及燃煤锅炉。	符合
	妥善处置生活垃圾，有效管理 和安全处置危险废物。开发区应确定专人对危险废物进行管理，建立危险废物环境管理台账和信息档案，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开发区和入区企业要按照有关要求和规范，建设完善的污染物排放在线监控系统，并与环保部门实现联网。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均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一般工业固废外售给其他单位。项目固体废物均能得到有效处置。	符合
	坚持预防为主、防控结合原则，在规划层面制定落实开发区综合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开发区环境应急保障体系，并结合入区项目的建设，及时更新升级各类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做好应急软硬件建设和储备，建设环境风险预警体系。开发区应建立环境风险单位信息库，各入区企业，要在开发区环境风险应急处置制度的框架下，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在具体项目建设中细化落实。	本项目主要环境风险源为生产车间，厂区内要做好防火措施，项目突发环境风险事件的概率较小。	符合
	开发区要加强环境保护制度建设和管理。入区建设项目，要认真履行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严格监督企业遵守污染控制的法律法规和标准。在规划实施过程中，每隔五年进行一次环境影响跟踪评价，规划修编要重新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严格按照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符合
由表 1-1 可以看出，项目与《关于安徽霍山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审查意见是相符的。			

其他符合性分析	1、选址符合性分析 (1) 与用地规划相符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安徽霍山经济开发区内，在创业大道与纬六路交叉口安徽信石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厂区地块新建厂房，用地属工业用地，项目的建设未改变其用地性质，符合霍山经济开发区用地规划要求。 (2) 与产业定位的相符性 根据《安徽霍山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13-2030）》，安徽霍山经济开发区主导产业定位为农副产品加工、电光源制造、新材料。发展高端纺织、新能源、现代商贸等其他产业。 建设项目属于预制建材制造，为开发区允许入驻的项目，因此本项目与霍山经济开发区产业定位不违背。 (3) 与环保规划的符合性 项目所在地基础设施均完善，其中供水及供电系统依托市政供水、供电管网，排水系统依托已运行的霍山县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工艺废气经配套污染治理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霍山县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固废分类收集后，边角料、不合格品委托相关单位进行破碎后回用于生产，废模具由厂家回收，沉淀池沉渣、焊渣、收集粉尘（焊接烟尘）等外售综合利用，其他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中，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因此可满足开发区环保规划要求。 (4) 选址合理性分析 建设项目位于霍山经济开发区，项目在安徽信石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厂区内剩余空地新建厂房进行建设，对照《安徽霍山经济开发区环境影响区域评估+环境标准报告》中的入区行业及企业控制建议表和安徽霍山经济开发区环境准入清单，本项目属于允许类。因此本项目符合《安徽霍山经济开发区环境影响区域评估+环境标准报告》中的入区要求。 项目四周主要为工业企业。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东侧为创业大道，东北侧为安徽衡顺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南侧为纬六路，隔纬六路为安徽博隆羽绒科技有限公司、安徽方兴羽绒科技有限公司、霍山县生活垃圾转运
---------	---

其他符合
性分析

中心，西北侧为信石其他项目生产厂房、霍山县天宇混凝土有限公司，北侧为空地。项目用地属工业用地，项目所在地附近区域无风景旅游区及国家、省、市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因此，项目选址合理。



东北侧安徽衡顺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厂区外东侧一创业大道



厂区外南侧安徽博隆羽绒科技有限公司



厂区外南侧纬六路



厂区外西南侧方兴羽绒科技有限公司



厂区外西南侧霍山县生活垃圾转运中心



西北侧一信石其他项目生产厂房（原为飞扬生产厂房）



西北侧一信石其他项目生产厂房

其他符合性分析	<table border="1"><tr><td data-bbox="384 192 874 577"> 西北侧霍山县天宇混凝土有限公司 </td><td data-bbox="874 192 1402 577"> 北侧空地 </td></tr></table> 2、产业政策分析 对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29 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2024 年 2 月 1 日起施行）、安徽省工业经济委员会《安徽省工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 年本），项目不属于限制、淘汰类之列，亦不属于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淘汰和限制的产业，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另外该项目于 2022 年 01 月 06 日获得了霍山县发展改革委项目备案表，项目编码：2112-341525-04-01-319301，同意本项目建设。 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安徽相关产业政策。 3、与安徽省节能减排及应对气候变化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安徽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试行）的通知》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建材行业，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名称及行业小类代码为 C3022 砼结构构件制造，根据安徽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试行），本项目不属于安徽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试行）中。 4、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根据《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 号）要求，切实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约束，建立项目环评审批与规划、现有项目环境管理、区域环境质量联动机制，更好地发挥环评制度从源头防范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作用，加强推进改善环境质量。判定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如下表 1-2。	 西北侧霍山县天宇混凝土有限公司	 北侧空地
 西北侧霍山县天宇混凝土有限公司	 北侧空地		

其他符合性分析	表 1-2 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			
	内容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生态保护红线	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	本项目位于安徽霍山经济开发区，项目建设用地为工业用地，占地均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相符
	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质量现状超标地区以及未达到环境质量目标考核要求的地区上新项目将受到限制；对环境质量现状超标的地区，项目拟采取的措施不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的，依法不予审批其环评文件	引用霍山县生态环境分局发布 2022 年连续 1 年 6 项基本污染物历史监测数据平均值，SO ₂ 、NO ₂ 、O ₃ 、CO、PM ₁₀ 、PM _{2.5} 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引用霍山县《2022 年霍山环境质量报告》中数据，项目所在区地表水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II 类标准要求；根据监测结果可知，建设项目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项目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要求。本项目在采取环评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各项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相符
	资源利用上线	依据有关资源利用上线要求，即各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是不得突破的“天花板”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所利用的资源主要为水资源和电，均为清洁能源，项目建成运行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材料的选用管理和污染治理等多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控制污染。项目的水、电等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城区的资源利用上线。	相符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是基于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利用上线，以清单方式列出的禁止、限制等差别化环境准入条件和要求。要在规划环评清单式管理试点的基础上，从布局选址、资源利用效率、资源配置方式等方面入手，制定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充分发挥负面清单对产业发展和项目准入的指导和约束作用	根据《六安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1 年 1 月）可知，安徽霍山经济开发区限制发展项目为：国家产业政策限制类项目；禁止发展项目为：①钢铁、医药化工、皮革加工（皮革、毛皮羽绒服装及鞋袜深加工企业优先进入）类项目，②重污染、废水排放量大的项目，③产生重金属污染的项目，④不符合产业政策要求的项目。本项目为新型预制建材生产项目，不属于钢铁、医药化工、皮革加工、重污染、废水排放量大、产生重金属污染的项目，也不属于不符合产业政策要求的项目，故本项目的建设满足安徽霍山经济开发区入区要求。	相符
综上，本项目符合《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				

理的通知》（环环评[2016]150 号）中“三线一单”相关要求。

5、与安徽省《关于进一步加强混凝土搅拌站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的通知》（建质[2015]112 号）相符性分析

表 1-3 项目与建质[2015]112 号的相符性分析

建质[2015]112 号要求	本项目情况	结论
对新建混凝土搅拌站，必须按照全封闭混凝土、砂浆搅拌要求，建设绿色环保型搅拌站	本项目搅拌机搅拌原料时全封闭搅拌	符合
厂区布局上按照“安全生产、便于管理、互不干扰”原则，办公、生活与生产区应进行有效分隔	项目办公、生活区位于本项目厂房西北侧，生活区与生产区有效分隔	符合
厂区及运输道路必须硬化并定时清扫、洒水、冲洗、保洁	厂区及运输道路硬化，定时对厂区及道路清扫、洒水、冲洗、保洁	符合
料场必须实施封闭，所有物料必须入库，不得露天堆放，进出料口必须设置喷淋降尘装置	本环评要求设置室内砂石堆场，粉料料仓，物料不露天堆放，进出料口设置喷淋降尘装置	符合
上料、配料、输送廊道、搅拌等生产过程实行封闭运行，粉料筒仓配置集尘除尘设施做到定期检查、更换易损装置并建立管理台账，确保正常运转；对其他无法安装集尘除尘设施的扬尘点必须配置自动喷淋降尘设施	设置封闭式搅拌，物料上料、配料、输送和搅拌封闭运行，粉料通过筒仓进入搅拌仓，搅拌仓整体密闭，粉料筒仓配置集尘除尘设施；室内砂石堆场内配置喷淋降尘设施；厂区道路定期洒水抑尘	符合
厂区出入口必须设置自动冲洗保洁装置，运输车辆须经冲洗方可出厂；正确使用防滴漏装置，严控运输过程混凝土滴漏污染地面	厂区出入口须设置自动冲洗保洁装置，并严控运输过程混凝土滴漏污染地面	符合
在污染治理上重点抓好三级沉淀、厂区自排水改造；严禁未经沉淀处理的废水及处理未达标的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或外排	厂区设置三级沉淀池；车间冲洗和设备清洗等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接市政污水管网	符合
要妥善处置固体废弃物防止产生新的污染	项目所产生的固废均能得到妥善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符合
在噪声治理上要对骨料传送、搅拌的动力部位加装噪声控制罩；车辆出入口设置禁鸣标志，严禁进出车辆鸣笛	高噪声设备动力部分加装噪声控制罩，设置基础减震等降噪措施；车辆出入口设置禁鸣标志，严禁进出车辆鸣笛，有效控制噪声	符合

6、与《六安市建设领域扬尘治理专项行动方案（2023 年修订）》成果相符性分析

表 1-4 与《六安市建设领域扬尘治理专项行动方案（2023 年修订）》成果相符性分析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结论
(二) 混凝土 搅拌站 扬尘整 治	1.混凝土搅拌站应制定防尘方案，完善管理制度，明确管理责任人。	本项目混凝土搅拌站制定了防尘方案，并完善管理制度明确到管理责任人。	符合
	2.料场实施封闭，安装喷淋等防尘设施，物料库房与骨料堆场、物料输送带同时封闭，露天堆放料堆应覆盖。	本项目料场实施封闭，安装喷淋等防尘措施，物料库房与骨料堆场、物料输送带同时封闭，露天堆放料堆覆盖。	符合
	3.严格控制搅拌站上料、配料、搅拌环节生产性粉尘排放，搅拌主机入口、配料仓、原材料卸料口等部位安装防尘设施。粉料仓集尘装置有效，不得出现冒顶现象。	本项目配料搅拌在封闭式车间内进行，投料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水泥仓仓顶自带除尘装置，不会出现冒顶现象。	符合
	4.设置车辆冲洗设施并正常使用，安排人员负责车辆冲洗，检查车辆密闭情况，严禁车辆带泥上路。运输车辆放大字牌清晰、车身清洁并安装接料斗。	本项目厂区出入口设置车辆冲洗平台	符合
	5.厂区地面硬化或绿化并实行污水、废水全部回收利用，建立固废垃圾屋并及时清理。	厂区地面硬化或绿化，厂区生产污水、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生产；厂区设有一般固废区，一般固废暂存一般固废区，定期处理。	符合
	6.安装远程视频监控和颗粒污染物在线监测。	本项目厂区内设有监控	符合
	7.新建混凝土搅拌站必须通过环保验收和落实环境治理措施，否则不允许生产。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环评要求项目应通过环保验收和落实环境治理措施，否则不允许生产。	符合

7、与“六安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六安市“十四五”应对气候变化规划的通知”（六大气办〔2023〕1 号）成果相符性分析

表 1-5 与“六安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六安市“十四五”应对气候变化规划的通知”成果相符性分析

主要要求		本项目情况	结论
1	一、是严格控制温室气体排放。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低碳发展，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加快工业领域低碳转型，强化建筑绿色低碳管理，推动交通运输低碳发展，推动农业农村减排固碳，有效控制非二氧化碳排放，巩固提升生态系统碳汇，推行绿色节能低碳生活方式。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粉尘，不产生温室气体，产生的粉尘经处理后均能达标排放，满足要求。	符合

	2	二、是主动适应气候变化行动。强化基础设施适应能力，提升重点领域适应能力，提高生态脆弱区适应气候变化能力，打造韧性城市生命线系统，加强防灾减灾体系建设。		符合
	3	三、是提高应对气候变化治理能力。建立健全应对气候变化制度，完善应对气候变化政策机制，开展应对气候变化能力建设，强化应对气候变化科技创新，构建温室气体与大气污染协同治理体系。		符合
	4	四、是实施重大工程 and 项目试点示范。实施工业低碳行动和绿色制造工程，推动近零碳排放示范工程建设，开展工业生产过程温室气体控排示范工程建设，探索建立碳中和试点示范区建设，开展现代农业提升行动，巩固林业生态系统的碳汇能力建设，推进城市基础建设提升城市治理水平。		符合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 建设项目概况

1.1 项目建设背景

安徽信石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投资 10000 万元,在霍山县经济开发区创业大道与纬六路交叉口新建厂房,本项目占地土地权原属于安徽飞扬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安徽信石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原为安徽飞扬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子公司（100%控股），2023 年 9 月,安徽飞扬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并入安徽信石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名下,原有土地权现均为安徽信石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所有（见附件 4 土地证），总占地面积 91046 平方米。本项目总建筑面积为约 5500 平方米,新安装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预制建材生产线 1 条及其他配套设施,项目建成后可年产 25 万吨新型预制建材。

霍山县发展改革委于 2022 年 01 月 06 日同意该项目进行备案,项目代码（2112-341525-04-01-31930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建设项目需履行环境影响评价手续。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本项目行业类别为 C3022 砼结构构件制造,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属于名录中：“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55 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302”中的 “商品混凝土；砼结构构件制造；水泥制品制造”，因此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表 2-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 摘录）

项目类别		环评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					
55	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302		/	商品混凝土；砼结构构件制造；水泥制品制造	/

受安徽信石新型材料有限公司的委托,合肥芳硕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合肥芳硕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有关技术人员对本项目进行了实地考察,并按有关技术要求编写了本环境影响报告表

1.2 工程建设内容及规模

1.2.1 工程基本情况

建设 内容	①项目名称：年产 25 万吨新型预制建材项目 ②建设单位：安徽信石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③建设性质：新建 ④行业类别及代码：C3022 砼结构构件制造 ⑤总投资：本项目总投资 1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0 万元。 ⑥建设地点：安徽省六安市霍山县经济开发区创业大道与纬六路交叉口，地块中心地理坐标为：116 度 38 分 03.388 秒，北纬：31 度 41 分 55.962 秒。			
	1.2.2 工程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安徽省六安市霍山县经济开发区创业大道与纬六路交叉口，项目总建筑面积约为 5500m ² ，新安装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预制建材生产线 1 条及其他配套设施，项目建成后可年产 25 万吨新型预制建材。项目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见表 2-2：			
	表 2-2 项目建设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1 号厂房	单层，总建筑面积约为 840m ² ，主要用于布设预制建材生产线设备，内设搅拌区、配料区	新建
		2 号厂房	单层，总建筑面积约为 2990m ² ，主要设有钢筋处理区、焊接后钢筋骨架堆放区、组模区、一般固废区	
	储运工程	成品堆场	位于厂房中部靠西，建筑面积为 1000m ² ，用来养护和贮存成品	
		料仓	位于 1 号厂房北侧、蒸气房东侧，建筑面积约为 200m ² ，主要用于用来存放石子、沙子等外购原料	
		水泥仓	共设 3 台，第 1 台位于 1 号车间内东侧配料区中间，规格为高 12m*直径 3m；第 2 台位于 1 号车间内北侧配料区中间，规格为高 13.5m*直径 4m；第 3 台位于 2 号车间内东南角，规格为高 13.5m*直径 4m，用来储存原料水泥	
		模具存放区	位于 1 号厂房外西侧，建筑面积约 250m ² ，用于存放空模具	
		仓库	位于 2 号厂房内东北角，建筑面积为 100m ² ，用来贮存外购的焊材、钢筋等原料	
		焊接后钢筋骨架堆放区	位于 2 号生产厂房内西北角，建筑面积约为 50m ² ，主要用于存放焊接后的钢筋骨架	
	辅助工程	办公区	位于厂房西北角，1 层钢结构，总建筑面积 100m ² ，主要用于职工日常办公	依托
		食堂	位于蒸气房北侧，总建筑面积为 28m ²	新建
		蒸气房	单层，2 间，位于生产厂房北侧，总建筑面积约 442m ² ，主要用于冬季产品的养护，采用电加热	
		沉淀池	沉淀池位于厂房外东北侧，容积约为 32.5m ³ ，规格为 5.22m*2.87m*2.17m	依托

建设内容	公用工程	供水	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供电	市政电网供给			
		排水	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经霍山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东淠河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项目全部养护用水和大部分喷淋抑尘用水以水蒸气形式进入大气中，抑尘用水小部分进入原料中，无废水产生；设备清洗、车辆清洗和场地冲洗产生的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作搅拌用水；搅拌用水全部消耗，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依托已建化粪池处理后接市政污水管网，排向霍山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东淠河			新建
		废气治理	投料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设备处理，经排气筒（DA002）排放；卸料及原料堆场设置在车间内，主要通过人工喷水抑尘；3 台水泥仓粉尘分别经仓顶除尘装置处理后的通过排气筒（DA001、DA003、DA004）排放；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除尘器后无组织排放			
		噪声治理	项目生产设备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高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基座声、风机消声和隔声罩等措施，同时后期加强设备维护保养等，可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固废治理	职工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不合格品、边角料	委托其他单位破碎，后回用于生产		
			废模具	集中收集后暂存 1 号厂房外南侧一般固废区，厂家回收		
			收集的粉尘	其中焊接烟尘集中收集暂存 2 号厂房内一般固废区后资源外售，其他粉尘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沉淀池沉渣	集中收集后分类暂存 2 号厂房内一般固废区，作为建筑垃圾外售		
		焊渣	集中收集后暂存 2 号厂房内一般固废区，定期资源外售			

1.2.3 产品方案

项目产品方案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用途	存储位置
1	预制砌块	25	万吨	建筑、水利	成品堆场

1.2.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所在位置	备注
1	全自动搅拌机	/	台	4	1 号厂房搅拌区	/
2	数控配料机	PLC1200	台	4	1 号厂房配料区	设有配料仓
3	螺旋输送机	/	台	4	1 号厂房配料区	用来输送配料机中原料至计

建设
内容

						量设备
4	添加剂供料系统	/	套	4	1 号厂房配料区	加配料（沙子、石子等原料）
5	计量系统	/	套	4	1 号厂房配料区	用于原料配料前的计量作用
6	叉车	/	辆	6	/	/
7	水泥仓	50t	台	1	/	高 12m*直径 3m，用来储存水泥原料
8	水泥仓	100t	台	2	/	高 13.5m*直径 4m，用来储存水泥原料
9	震动机	/	台	2	搅拌区	将入模后的水泥混料振动平整均匀
10	装载机	/	台	5	/	/
11	切割机	/	台	2	2 号厂房钢筋处理区	切割钢筋
12	焊接机	/	台	4	2 号厂房钢筋处理区	钢筋焊接
13	蒸汽锅炉	/	台	1	蒸气房	电加热

1.2.5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表 2-5 项目主要原辅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材料名称	单位	年消耗量	最大储存量	贮存周期	贮存位置	备注
一	主要原辅材料						
1	水泥	t	2 万	1000	半个月	水泥仓	外购
2	钢材	t	1500	100	3 个月	仓库	外购
3	石子	t	11.5 万	1000	半个月	料仓	外购
4	沙子	t	11.5 万	1000	半个月	料仓	外购
5	模具	个	1000	1000	/	模具存放区	外购定型的
6	焊材	t	10	2	/	仓库	外购
二	能源消耗						
7	电	Kwh/年	125 万	/	/		市政供电系统
8	新鲜水	t/a	16220.1	/	/		市政供水管网

1.2.6 公用工程

1、给水：项目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提供，项目年用水量约为 16220.1t。

本项目营运期用水主要是职工生活用水、原料混合搅拌用水、设备清洗用水、

建设内容	场地冲洗用水、喷淋抑尘用水和养护用水，产生的外排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 (1) 生活用水 项目劳动定员 50 人，厂区内设有食堂，员工用水参考《安徽省行业用水定额》(DB34/T 679-2019) 表 9 中“S95-群众团体、社会团体和其他成员组织-S951 群体团体—办公楼—有食堂”用水定额 110L/人·天，人员用水取 110L/人·天。年工作 300 天，则生活用水量为 5.5t/d，1650t/a。生活污水排放系数以 0.8 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4.4t/d，1320t/a。 (2) 生产用水 生产用水包括原料混合搅拌用水、设备清洗用水、场地冲洗用水、喷淋抑尘用水、养护用水。 ①原料混合搅拌用水：约 40t/d，12000t/a，搅拌用水全部消耗，不产生废水。 ②设备清洗用水：主要为搅拌设备清洗，搅拌设备每天清洗一次，一次用水 1t，则清洗用水约 1t/d，300t/a，清洗过程水损耗量约为 10% (0.1t/d，30t/a)，剩余清洗后的废水 (0.9t/d，270t/a) 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搅拌用水。 ③场地冲洗用水：场地清洁主要是 1 号生产车间内搅拌作业区和 1 号生产车间前道路，面积约 200m²，冲洗水量按 1.0m³/100m²·d 计，每天清洁一次，每次清洁用水量约 2t/d，则年用水量为 600t/a，50%冲洗用水以水蒸气形式进入大气中，剩下 50%清洁废水转运至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搅拌用水。 ④喷淋抑尘用水：项目砂、石料室内卸料区定期清扫洒水抑尘，卸料过程采用水喷淋降尘，用水约 1t/d，300t/a，其中 10%进入原料中，90%以水蒸气形式进入大气中。 ⑤养护用水：根据业主提供资料，约 3.5t/d，1050t/a，养护用水用在养护、堆放过程中全部以水蒸气形式进入大气中。 ⑥车辆清洗用水 根据项目需求，需对项目出入口设置车辆清洗平台，对进出车辆进行清洗。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车辆冲洗水量为 0.1t/辆·次，每天约 10 辆，一年按 200 天计，车辆冲洗用水量约为 200t/a，0.667t/d，其中损失量按 10%计算，废水排放量为 0.6t/d，180t/a。车辆出入口清洗平台设置沟渠等车辆清洗废水收集系统，将收集的车辆清洗废水通过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 ⑦锅炉用水
------	--

产品冬季在自然养护前需先进行蒸汽养护，冬季需养护天数约 60 天。项目设 1t/h 的电加热锅炉，日工作 8h，锅炉按 50%负荷运行，年工作 60 天，蒸汽需求量为 4t/d、240t/a。锅炉蒸汽冷凝后回用，补给量约为 10%，即 0.4t/d、24t/a。锅炉为连续排污，类比《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20 吨燃气锅炉房新建项目》，排污率取 10%，则锅炉排水为 0.04t/d，2.4t/a。根据建设单位实际情况，锅炉产生的废水全部回用，作为搅拌用水，不外排。

表 2-6 项目用、排水量分析表

名称	用水指标	规模	日用水量/t	排放系数	日排水量/t
员工生活用水	110L/人·d	50 人	5.5	0.8	4.4
原料混合搅拌用水	/	/	40	/	/
设备清洗用水	/	/	1	0.9	0.9（沉淀池）
场地冲洗用水	/	/	2	1	1（沉淀池）
喷淋抑尘用水	/	/	1	/	/
养护用水	/	/	3.5	/	/
车辆清洗用水	/	/	0.667	/	0.6（沉淀池）
锅炉用水	/	1t/h	0.4	0.1	0.04（搅拌用水）

建设
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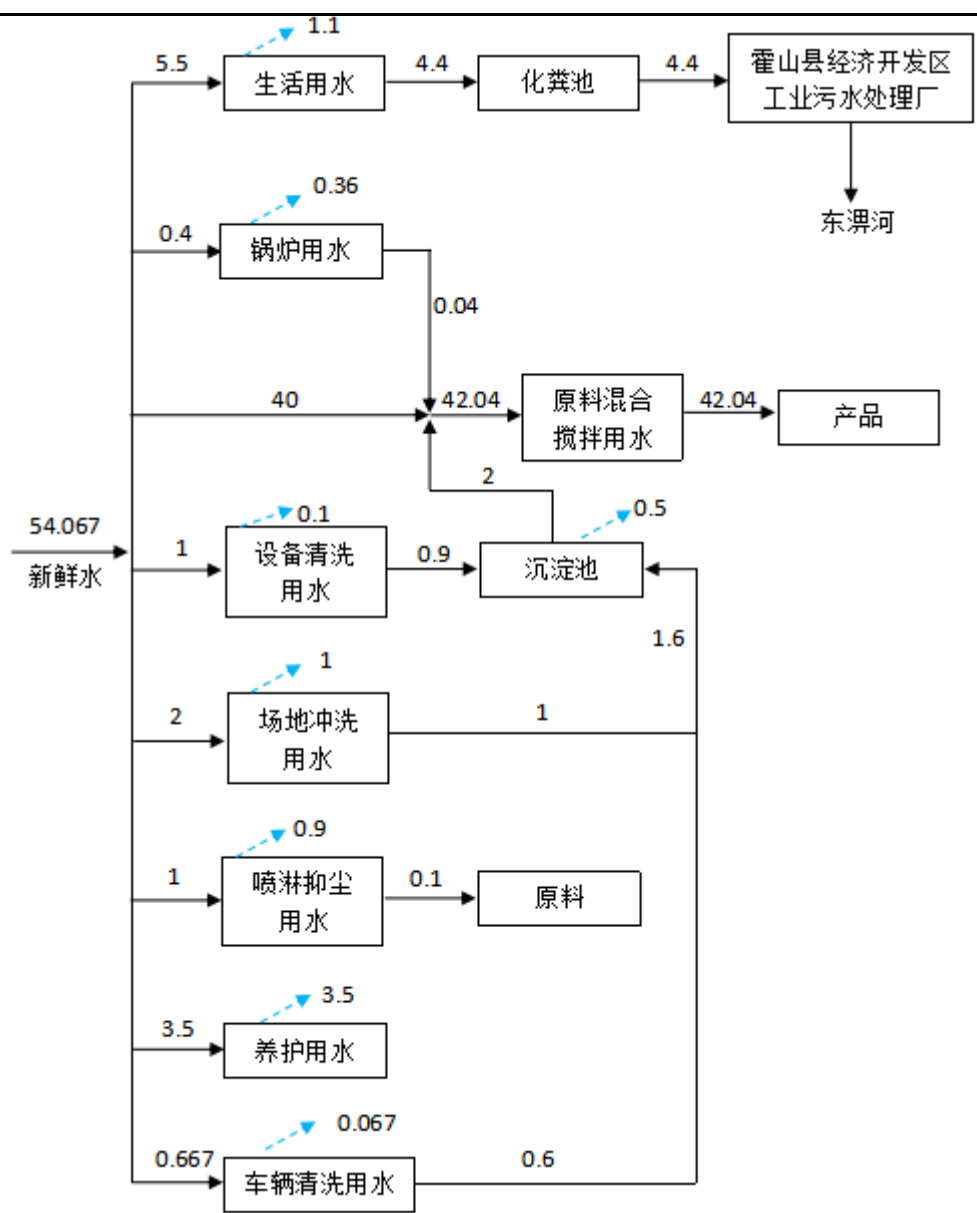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营运期用水平衡分析 单位: t/d

2、排水

根据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的原则，厂区排水可分成两个系统，污水系统、雨水系统。

A、雨水排水系统：本项目清雨水通过管线就近排入雨水管网。

B、污水系统：项目外排废水为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 1320t/a；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要求后，其中氨氮参考《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限值，由现有规范化污水接管口，排入霍山县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达标排入东淠河。

本厂区处于霍山经济开发区，现有规范化污水接管口，排入霍山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接管可行。

3、供电

项目区用电由市政供电电网，项目年用电量 125 万 kwh，满足生产要求。

1.2.7 总定员人数及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项目职工总人数 50 人，厂区内设有食堂，不提供住宿。

工作制度：年工作 300 天，实行一班制，每班 8 小时。

1.2.8 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安徽省六安市霍山县经济开发区创业大道与纬六路交叉口，总建筑面积约为 5500m²，新建 2 间生产车间、2 间蒸气室、一处料仓。其中 1 号生产车间总建筑面积约为 840m²，主要布设有配料区、搅拌区、水泥仓；2 号生产车间总建筑面积约为 2990m²，主要布设有组模区、焊接后钢筋骨架堆放区、钢筋处理区、水泥仓、仓库、一般固废区等。车间外设有模具存放区、成品堆场（养护区）、一般固废区、蒸气房、料仓、食堂、沉淀池，厂房内按照生产工序布置，方便生产。厂房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4。

1、生产工艺流程分析

(一) 施工期

建设项目施工期主要污染源有：施工期机械噪声、扬尘、生活污水以及固体废物，此外项目的施工会对地块生态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其施工流程及各阶段主要污染物产生情况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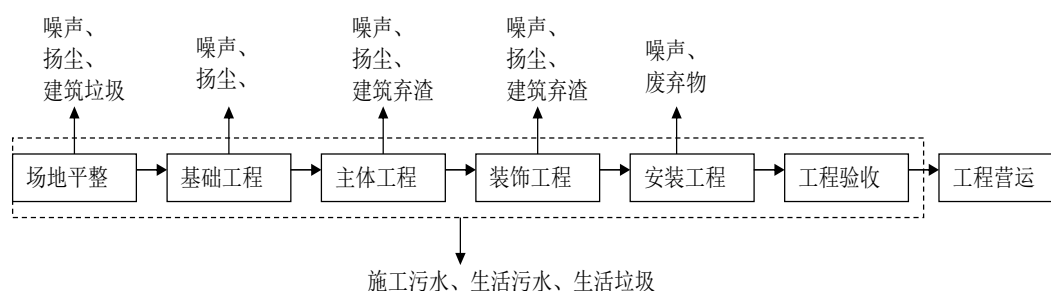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施工期主要污染环节示意图

(1) 施工期工艺流程说明

①场地平整和基础工程建设项目将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碎石、砂土、粘土共同用作填土材料。利用压路机分片压碾，并浇水湿润填土以利于密实。然后利用起重机械吊起特制的重锤来冲击基土表面，使地基受到压密。该工段主要污染物为建筑垃圾、噪声、粉尘和排放的尾气；

②主体工程建设项目主体工程主要采用活动板房搭建，主要污染物为废弃的建筑垃圾等；

③装饰工程利用各种加工机械对厂区进行加固即可；

④设备安装包括道路、雨污管网铺设等施工，主要污染物是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尾气等。

(2) 主要污染工序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污染工序见2-7。

表 2-7 主要污染工序一览表

编号	类别	产污点	污染物	污染因子
1	废气	土方工程、材料装卸	施工粉尘	以颗粒物计
		车辆运输	道路扬尘	以颗粒物计
		运输过程	汽车尾气	TSP、SO ₂ 、CO、NO _x
2	废水	建设过程	建筑废水	SS、石油类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NH ₃ -N、SS

工艺
流程
和产
排污
环节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3	噪声	设备	生产设备运行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 (A)
	4	固体废弃物	建筑垃圾	砂土、钢筋等	砂土、钢筋等
			开挖、平整过程	工程弃土	工程弃土
			生活过程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3) 施工期污染源分析				
1) 废气					
施工期间的大气污染物主要是粉尘、各种动力机械（包括运输车辆）排出的尾气，现具体分析如下：					
①施工扬尘					
在施工过程将造成部分土地裸露，同时土方堆放、回填、建筑材料的装卸以及运输车辆等都会产生粉尘，粉尘随风扩散和飘动造成施工扬尘。粉尘的产生与风力大小有极大的关系；其次，堆料的起尘量与物料的种类、含水率及堆放形式有关。一般而言，物料的种类和性质（如比重、粒径分布），对起尘有很大影响。比重小的物料容易起尘，物料中小颗粒比例大时，起尘量相应也大。另外，物料堆的堆放形式如堆高、迎风面积的大小对起尘量也有很大影响，由于风速随高度逐渐增加，其堆顶部分特别是那些小于100 μ m的小颗粒极易起尘。					
②道路扬尘					
车辆道路扬尘为线源污染，扬尘在道路两侧扩散，最大起尘浓度出现在道路两侧，随离散距离的增加浓度逐渐降低，最终可达背景值。根据同类工程类比可知，在自然风力作用下，施工现场的道路扬尘一般在下风向50~110m范围内超《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在土路路况较差，施工现场的道路扬尘一般在下风向80m~130m范围内超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由上述可知，施工期间运输道路扬尘将对本项目沿线在130m范围内居民敏感点产生一定影响。					
③施工机械废气和汽车尾气					
施工时柴油机及各种动力机械(如载重汽车等)产生的尾气也产生一定的污染，尾气中所含的有害物质主要是一氧化碳、碳氢化合物、二氧化氮和少量的二氧化硫等。					
这部分污染物排放强度很小，加之施工区周围地势较平坦，有利于废气稀释、扩散。因此，废气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不明显。					
2) 废水					

本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为少量建筑废水、生活污水。

①建筑废水：施工废水主要是设备冲洗水、少量养护废水，产生量少。施工期废水中，养护排水的泥浆废水主要污染物为悬浮物；机械冲洗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为石油类和泥沙，由于油污消解时间长，且有一定的渗透能力，必须加强管理。这类废水中主要污染因子为石油类和悬浮物施工期间设置临时沉淀池，建筑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建筑用水、施工场地内及道路洒水降尘，沉淀池内淤泥定期清理，与建筑垃圾一起清运至建筑垃圾处理场处置。

②生活污水：施工期间产生的生活污水，主要是施工人员产生废水，本项目平均每天施工人员约为30人，施工人员用水量按每人50L/d计算，则生活用水总量为1.5t/d，本项目施工期为2个月，60天。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80%计算，则废水产生总量为1.2t/d，72t/施工期。采用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市政管网后排入霍山县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

3) 噪声

施工期噪声主要是施工现场的各类机械设备噪声和物料运输车辆造成的交通噪声，由于施工阶段一般为露天作业，无隔声与消减措施，故传播较远，受影响面比较大，施工期各类机械设备声级强度见表。

表 2-8 各施工阶段主要设备噪声源强表 单位：[dB (A)]

施工阶段	声源	距声源 (5m)	施工阶段	声源	距声源 (5m)
土石方阶段	电动挖掘机	80~86	底板与结构	振捣锤	92~100
	空压机	88~95		电锤	100~105
	推土机	80~88		空压机	85~100

工程施工时中各类设备、材料和土石方需要用汽车运至工地。这些运输车辆在行驶过程中会产生交通噪声，特别是重型汽车运行中产生的噪声辐射强度较高。因各类运输车辆频繁行驶在施工工地、施工便道和既有公路上，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交通噪声影响。在采取施工现场加强管理、合理安排强噪声设备的使用时间、产噪设备尽量入棚操作、建立临时隔声屏障等噪声控制措施后施工期噪声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噪声包括建筑垃圾、工程弃土和生活垃圾。

①建筑垃圾

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会产生废弃砂石料、废弃包装等建筑垃圾，施工期的建材损耗垃圾及装修垃圾以无机废物为主，主要包括施工中的下脚料，如废弃的堆土等，同时还包括少量的有机垃圾，主要是各种包装材料，包括废旧塑料、泡沫等。这些废弃物基本上不溶解、不腐烂变质，但如处理不当，会影响景观和周围环境的质量。对于这些废物，应集中处理，废弃的堆土、砖瓦等可用做填路材料，包装材料回收利用，其他的建筑垃圾应在指定的堆放点存放，运至指定地点后送至物资回收单位或者垃圾处理厂处置。

②工程弃土

本项目施工建设会产生一定量土石方，在工程建设过程中，由于基础开挖、会产生一定量弃土，少量弃土堆放至其余空地，产生弃土需部分用于项目区场地平整和回填，其余部分运送至物资回收单位。

③生活垃圾

项目施工人员10人，每人每天产生垃圾以0.5kg计，整个项目施工期2个月，则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0.3t。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5) 生态环境影响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由于基础开挖、取土、弃土使得原有的土地结构受到破坏和改变，进而还造成原土移位、松散，原植被遭到破坏，地表裸露，改变土壤的可蚀性及植被状态，其土壤的抗蚀性、抗雨水冲刷性降低，另外，弃土石在运输过程中，不加遮盖或过高装载，造成运输中的遗散会导致水土流失。

项目区没有国家法定保护的植物，施工中受到破坏的植被将逐步得到恢复和增加，所以本项目的建设对评价区的植物不产生大的不利影响。待项目建成后，采取合理的生态恢复措施，可在一定程度上减轻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二) 运营期生产工艺流程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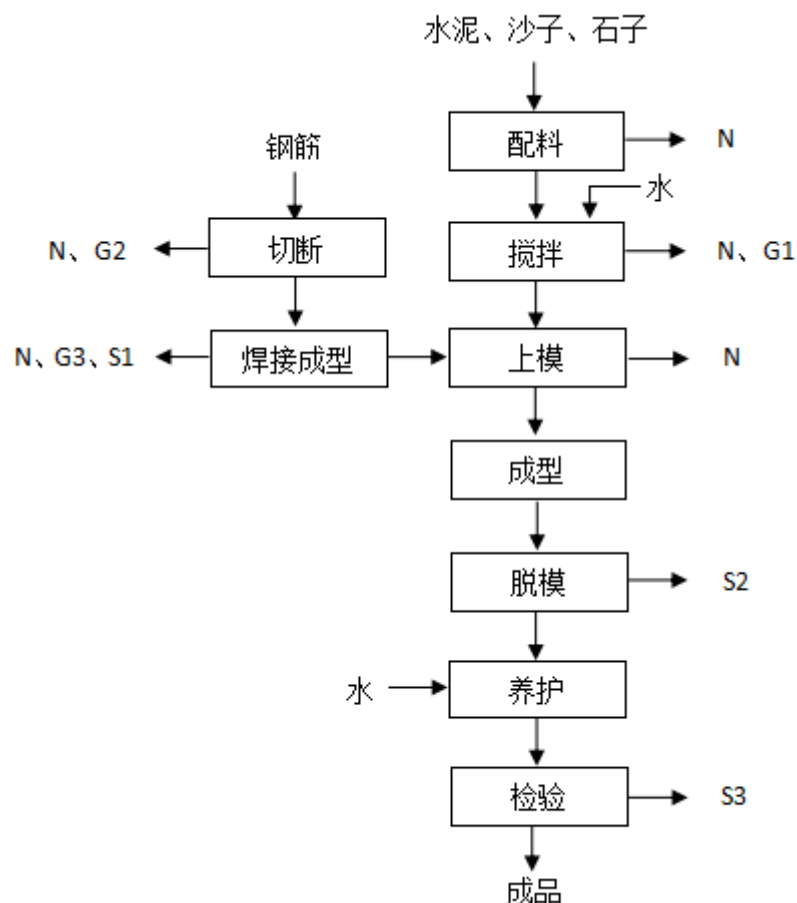


图 2-3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图示说明：

S1：焊渣；S2：边角料；S3：不合格品

G1：粉尘；G2：金属粉尘；G3：焊接烟尘

N：噪声

1、主要工艺说明：

①配料：将采购进厂的石子和沙子等原料，经数控配料机将原料通过螺旋输送机输送带输送至计量系统中的计量斗，水泥仓水泥经输送管道密闭输送至计量斗中，按一定比例在计量斗中称量所需原料，原料的输送、计量、投料等过程均封闭进行。此过程会产生噪声；

②搅拌：计量系统称量好的原料，经搅拌机配套提升斗提升输送至搅拌机中，搅拌机自动搅拌均匀，此过程带水湿法作业，搅拌工序密闭，此过程会产生投料粉尘 G1 和噪声；

③切断：将外购的钢筋材料按产品的要求剪切成一定大小规格。此过程会产生金属粉尘 G2 和噪声；

④焊接成型：将整理好的钢筋按照钢模要求进行焊接成型为钢筋骨架。此过程产生焊接烟尘 G3、焊渣 S1 和噪声；

⑤上模：将整理好的钢筋骨架整体吊装至模具中。此过程产生噪声；

⑥成型：经搅拌机搅拌均匀后的原材料铺设在模具上，装有原料的模具放在震动机上进行震动，使其入模后的水泥混料振动平整均匀，然后叉车运至成品堆场自然风干成型。此过程会产生噪声；

⑦脱模：产品成型后从模具上取下。此过程会产生边角料 S2；

⑧养护：产品经自然养护后即可成为产品（冬季需要用到蒸汽养护，采用电加热），养护过程需要洒水保证成品质量。养护用水在养护、堆存过程中全部以水蒸气进入大气中；

⑨检验：人工对产品进行检验硬度，检验不涉及用水用气，检验不合格临时堆放于一般固废区，由委托的相关单位运走进行破碎，后运回企业回用于生产。

在配料后投料至搅拌机过程中会产生粉尘 G1，钢筋整理过程会产生焊接烟尘 G2 和焊渣 S1，脱模、检验工序中脱模会产生边角料 S2、检验会产生不合格品 S3，生产过程会产生废模具。

2、项目生产过程中污染物产生及治理措施汇总

表 2-9 项目产污节点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污染物因子	措施及去向
废气	投料	粉尘	颗粒物	集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排气筒排放
	水泥仓	粉尘		经仓顶除尘装置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
	卸料	粉尘		卸料过程中位于全密闭原料仓库，采用水喷淋抑尘，无明显粉尘逸散
	车辆运输扬尘	粉尘		定期洒水抑尘
	焊接	烟尘		通过移动式焊烟吸尘器处理，在车间内以无组织排放
	钢筋切断	金属粉尘		由于自重较大，大部分可自然沉降，采取车间封闭、定期清扫地面
废水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NH ₃ -N、SS	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霍山县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
	搅拌	设备清洗废水	SS	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场地冲洗	保洁废水	COD、BOD ₅ 、NH ₃ -N、SS	
	车辆清洗	车辆清洗废水	COD、BOD ₅ 、NH ₃ -N、SS	

		养护用水	养护用水	SS	全部以水蒸气进入大气中
		锅炉用水	锅炉废水	SS	用于搅拌用水，不外排
	固废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生产过程	一般工业固废	边角料、不合格品	委托相关企业进行破碎，后回用于生产中
				沉淀池沉渣	集中收集后分类暂存一般固废区，作为建筑垃圾外售
				收集的粉尘	其中焊接烟尘收集后资源外售，其他收集的粉尘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焊渣	集中收集后暂存一般固废区，定期资源外售
				废模具	集中收集后暂存一般固废区，厂家回收利用
	噪声	机械设备	LeqA	LeqA	优选低噪设备，设置减震基座、消声及厂房隔声等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1、现有项目环评、验收及排污许可情况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在安徽信石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厂区内预留空地新建厂房进行建设，不存在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 达标区判定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要求，评估区域环境空气达标情况评价指标为 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 和 O₃，六项基本污染物全部达标即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数据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发布的评价基准年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或结论。本次评价选取霍山县《2022 年霍山县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评价项目区划环境质量达标情况。具体数值见下表。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分析表 单位： μ g/m³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4.7	60	7.83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4	40	35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56.3	70	7.57	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29.1	35	83.14	达标
CO	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质量浓度	900	4000	22.5	达标
O ₃	最大 8h 滑动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质量浓度	136	160	85	达标

由上表可知，2022 年霍山县环境空气中 6 项基本污染物 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O₃ 年均值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因此判定为达标区。

2、地表水环境

根据霍山县《2022 年霍山县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2022 年霍山县地表水总体水质状况为优，12 个监测断面水质均达到地表水 II 类标准，达标率 100%。与去年同期相比。水质状况无明显变化。

因此，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各监测断面水质均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I、III 类标准限制的要求，地表水环境质量较好。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厂界 50m 范围无环境保护目标，无需监测声环境质量。

环境 保护 目标	1、大气环境 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化区区域等保护目标。 2、声环境 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3、地下水环境 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资源。 4、生态环境 项目选址位于霍山经济开发区，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	--

	3、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营运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其标准限值见表 3-8。 表 3-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单位：dB（A） <table><tr><th>声环境功能区类别</th><th>昼间</th><th>夜间</th></tr><tr><td>（GB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td><td>65</td><td>55</td></tr></table> 4、固体废物污染控制标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相关要求，危险废物的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有关规定执行。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GB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	65	55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GB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	65	55					
总量控制指标	废气：根据原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环发〔2014〕179 号）要求，并结合企业实际生产情况，确定本项总量控制因子为颗粒物（粉尘、烟尘），废气申请总量为有组织排放量，颗粒物控制指标为 0.4013t/a。 本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经园区化粪池处理后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霍山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该部分 COD、NH₃-N 排放量纳入霍山县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总量控制指标中，因此可不申请污水总量指标。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1、废气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施工期大气污染源主要来自土方开挖，土地平整、材料堆置产生的粉尘及车辆、施工机械排放的废气。 施工期扬尘的起尘量与许多因素有关，如挖土机挖坑深度、风速、土壤的颗粒度、土壤含水量等。根据类比调查，在不采取任何防治措施的情况下，不同的风速和稳定度时，施工场地在自然风作用下产生的扬尘所影响的范围在300m以内，物料露天堆放主要受风速影响，影响范围在50—200m之间；而在采取一定的防护措施后（如洒水降尘），在不同的风速和稳定度下，施工扬尘的浓度会大幅下降，施工扬尘影响区域一般在施工现场100m以内，在施工现场100m以外基本上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 项目在建设施工过程中施工车辆、挖土机等因燃油产生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一氧化碳、烃类、TSP等空气污染物对项目区域环境空气也会产生一定影响，但此类污染物排放量不大，且表现为间断特征，可以预见，燃油废气对区域大气环境的影响甚微。 此外，由于施工期需要车辆运输施工物料及建筑垃圾等，运输车辆在施工区内以及施工区外道路上行驶必然会产生动力扬尘，若不采取一定防护措施，施工区内施工活动以及车辆运输共同产生的扬尘会对区域大气环境产生不利影响，而施工车辆运输至施工区外道路时产生的扬尘也会对道路沿线人群会造成一定影响，因此施工过程中须采取一定的扬尘防治措施（洒水抑尘），尽量将扬尘污染降低到最低水平，减轻对人员和大气环境的不利影响。 根据《建筑工程施工和预拌混凝土生产扬尘污染防治标准（试行）》（皖环发【2019】17号），现场施工要做到“七个百分百”措施： ①现场封闭管理百分之百 施工现场硬质围挡应连续设置，围挡高度不低于2.5m，做到坚固、平稳、整洁、美观。在建工程外立面应用安全网实现全封闭围护。 ②场区道路硬化百分之百 主要通道、进出道路、材料加工区及办公生活区地面进行硬化处理。 ③渣土物料篷盖百分之百
--------------------------------------	--

施工现场内裸露的场地和集中堆放的土方应采取覆盖、固化或绿化等防尘措施。易产生扬尘的物料要篷盖。

④洒水清扫保洁百分之百

施工现场设专人负责卫生保洁，每天上午、下午各进行两次洒水降尘，遇到干旱和大风天气时，应增加洒水降尘次数，确保无浮土扬尘。开挖、回填等土方作业时，要辅以洒水压尘等措施。工程竣工后，施工现场的临设、围挡、垃圾等必须及时清理完毕，清理时必须采取有效的降尘措施。

⑤物料密闭运输百分之百

易产生扬尘的建筑材料、渣土应采取密闭搬运、存储或采用防尘布苫盖等防尘措施。严禁焚烧垃圾等有毒有害物质，禁止无牌无证车辆进入施工现场。

⑥出入车辆清洗百分之百

施工现场出入口处设置自动车辆冲洗装置和沉淀池，运输车辆底盘和车轮冲洗干净后方可驶离施工现场。

⑦建筑工地喷淋百分百

施工现场应安装喷淋设施，重点安装在扬尘较大的地方，如堆场附近及围挡上方。

对于物料、渣土临时堆场扬尘治理措施：

①开挖土方应集中堆放，缩小粉尘影响范围，及时回填，减少粉尘影响时间。不能及时回填的堆土，应采取覆盖、洒水等防尘措施，以保持表面湿润，减少扬尘产生量；

②施工道路段工地围挡高度不低于2.5m；

③对于临时占地区的地面及出入道路进行硬化处理；

工程施工期环境空气污染具有随时间变化程度大、漂移距离近、影响距离和范围小等特点，其影响只限于施工期，随建设期的结束而停止，不会产生累积的污染影响。

可以预见，施工期建设单位在严格落实以上措施后，施工期间对区域大气环境影响较小，同时施工期大气环境影响是暂时的、局部的，将随着工程的建成完工而消失。

2、废水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期废水主要来源于生活用水、施工用水。

为防止施工期间的水环境污染，还应采取以下管理措施：

①加强施工期管理，针对施工期污水产生过程不连续、废水种类较单一等特点，可采取相应措施有效控制污水中污染物的产生量；

②水泥、黄沙、石灰类建筑材料需集中堆放，并采取一定的防雨措施，及时清扫施工运输过程中抛洒的上述建筑材料；

③避免施工机械燃料用油跑、冒、滴、漏现象的发生；

④定时清洁建筑施工机械表面不必要的润滑油及其他油污，尽量减少建筑施工机械设备与水体的直接接触；

⑤场区冲洗平台产生的冲洗废水经沉淀后回用，不外排。

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可有效控制施工废水污染，施工期产生的废水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保护措施

施工期的噪声污染特点是随着施工阶段的不同，噪声源将发生明显的变化，噪声影响程度也有所不同。高噪声施工机械相对集中于土方期和结构期，施工时间也相对较长。施工期声源都在室外，影响范围较远，装修期大部分声源在室内，有墙壁阻隔降噪。综合分析，施工噪声具有阶段性、临时性和不固定性，不同的施工设备产生的噪声不同，在多台机械设备同时作业时，各台设备产生的噪声会产生叠加。

施工期昼间各施工阶段噪声源组合在距场界50米外能够达标，本项目50米内没有敏感点，施工期各场界噪声均超过《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11）昼间标准限值，施工期夜间均不能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所规定的施工场界噪声限值。

本次环评要求施工单位应合理安排好施工时间，严禁昼间（12:00-2:00）和夜间（22:00—次日6:00）；若工程需要，必须取得生态环境部门批准，否则不得进行夜间施工。

为减少施工噪声及振动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施工期建设单位应落实如下噪声缓解措施：

①从声源上控制：建设单位在与施工单位签订合同时，应要求其使用的主要机械设备为低噪声机械设备。同时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应设专人对设备进行定期保

养和维护，安装减震减噪措施，并对现场工作人员进行培训，严格按操作规范使用各类机械；

②施工单位应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施工尽量安排在白天进行，夜间特别是晚上10:00后严禁产生噪声污染的施工，以免影响施工场地附近居民的夜间休息；

③因建筑施工工艺要求或者特殊需要必须连续作业的，须按规定时间持市建筑管理部门证明到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并将规定的夜间和午间作业时间公告附近居民。对抢修、抢险作业的可先行施工，后向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施工工地土方挖掘、外运根据规定的夜间作业时间、专用车辆、指定路线进行作业，并公告附近居民；

④项目使用商品混凝土，以减少了混凝土搅拌机等噪声的影响；

⑤建设管理部门应加强对施工场地的噪声管理，施工企业也应对施工噪声进行自律，文明施工，禁止工人恶意制造噪声，避免因施工噪声产生纠纷。建设单位及施工单位还应与施工场地周围企业及居民建立良好的关系，及时让他们了解施工进度及采取的降噪措施，并取得大家的共同理解；

⑥加强运输车辆管理，车辆运输尽量避开车流量大的时段，运输车辆进入现场务必减速并禁止鸣笛；

⑦中、高考期间，按照中高考规定禁止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建筑施工作业。

根据生产工艺流程分析中对施工期噪声污染源分析可知，建设单位在严格落实措施后，施工期噪声将得到有效控制，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基本在人们可接受范围之内。此外，施工期相对运营期而言，其噪声影响是暂时的，一旦施工活动结束，施工噪声影响也就随之结束。

4、固体废物环境保护措施

（1）建筑垃圾：项目建筑垃圾主要为余土等，大量的建筑垃圾堆放不仅影响城市景观，而且还容易引起扬尘等环境问题，为避免这些问题的出现，对施工中产生的固体废物能回收利用部分回收利用，不能回收利用部分必须及时处理。

（2）工程弃土：项目产生的建筑垃圾及弃土等应向有关部门提出申请，经核准并按规定缴纳建筑垃圾处置费用后方可处置。清运建筑垃圾的车辆应按指定的地点、时间、路线装载和处置建筑垃圾，不得随意倾倒、沿途丢弃、遗撒建筑垃圾。建筑垃圾运输车驶出施工场地和消纳场地前，并且避免从人流、客流量大的交通要道及

城市中心繁华区域穿行。

（3）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本项目生活垃圾拟采取定点堆放，生活垃圾产生量为0.9t。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后及时清运，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的不利影响。

建设单位在采取上述治理措施后，施工期固体废弃物均实现清洁处理和处置，不致造成二次污染，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一) 废气																	
	1、项目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表 4-1 项目废气污染物正常排放情况一览表																	
	产 排 污 环 节	污 染 物 种 类	类 别	风 量 m ³ /h	工 作 时 间 (h)	污 染 物 产 生 情 况			污 染 治 理 设 施				污 染 物 排 放 情 况			执 行 标 准		
						产 生 浓 度 mg/m ₃	产 生 速 率 kg/h	产 生 量 (t/a)	治 理 措 施	收 集 效 率	去 除 效 率	是 否 可 行 技 术	排 放 浓 度 mg/m ₃	排 放 速 率 kg/h	排 放 量 (t/a)	最 高 允 许 排 放 浓 度 (mg/m ³)	最 高 允 许 排 放 速 率 (kg/h)	标 准
	生 产 过 程	投料 粉尘	有 组 织	15000	2400	156.25	2.344	5.625	集气罩 收集+布 袋除尘 器	90%	95%	可行	7.813	0.117	0.2813	10	3.5	安徽省地方 标准《水泥 工业大 气污染物排 放标准》 (DB 34/3576-202 0) 中表 1 排放要求
		1#水 泥仓呼 吸粉尘		20000	200	120	2.4	0.48	仓顶除 尘装置 处理	/	95%	可行	6	0.12	0.024	10	3.5	
		2#水 泥仓呼 吸粉尘		20000	400	120	2.4	0.96	仓顶除 尘装置 处理	/	95%	可行	6	0.12	0.048	10	3.5	
		3#水 泥仓呼 吸粉尘		20000	400	120	2.4	0.96	仓顶除 尘装置 处理	/	95%	可行	6	0.12	0.048	10	3.5	
		投料 粉尘	无 组 织	/	2400	/	0.2604	0.625	及时清 扫、洒水 降尘	/	/	/	/	0.2604	0.625	/	/	
		原料		/	600	/	4.167	2.5	水喷淋+	/	/	/	/	0.208	0.125	/	/	

		(沙、石子)卸料粉尘						密闭空间									
		焊接烟尘	/	1800	/	0.1122	0.202	移动式焊烟除尘器处理	80	90	/	/	0.0314	0.0566	/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	食堂油烟	/	3000	600	4.167	0.0125	0.01125	油烟净化器	/	75	可行	1.042	0.003125	0.002813	/	/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GB18483-2001)

表 4-2 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口一览表

排放口 编号	废气类型	污水排放口名称	地理位置		污染物	排气筒参数			达标情况	排放口 类型
			经度	纬度		高度/m	内径/m	温度/℃		
DA001	有组织	1#水泥仓呼吸粉尘排放口	116.3804998	31.4154459	颗粒物 (粉尘)	/	0.6	常温	达标	一般排 放口
DA002	有组织	投料工序粉尘排 放口	116.3802088	31.4153252	颗粒物 (粉尘)	15	0.6	常温	达标	一般排 放口
DA003	有组织	2#水泥仓呼吸粉尘排放口	116.3800371	31.4154325	颗粒物 (粉尘)	/	0.6	常温	达标	一般排 放口
DA004	有组织	3#水泥仓呼吸粉尘排放口	116.3805628	31.4156739	颗粒物 (粉尘)	/	0.6	常温	达标	一般排 放口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2、废气污染物源强核算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是配料后投料至搅拌机产生的投料粉尘、原料（沙、石子）卸料粉尘、水泥仓粉尘、焊接烟尘及车辆运输扬尘，其中水泥仓粉尘为有组织废气。 （1）水泥仓呼吸粉尘 本项目水泥由柱形式水泥仓储存，水泥仓和螺旋输送泵配合使用能够把物料输送到各个位置。水泥由水泥罐车的输送管路与水泥仓的进料管路连接，通过气体压力将水泥罐车内的物料输送到储存仓内，气力输送过程中上方排气管将带走大量的粉尘，经自带仓顶除尘装置处理后，方可排放，属间断排放。粉尘的产生量参照《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第二十二章中“混凝土分批搅拌厂”中的相关标准中储罐排气排放因子 0.12kg/t（卸料）进行计算。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水泥使用总量为 2 万 t/a，其中 1#水泥仓型号为 50t、2#、3#水泥仓为 100t，平均分配，则 1#水泥仓年装水泥 4000t、2#水泥仓年装水泥 8000t、3#水泥仓年装水泥 8000t。 ①1#水泥仓呼吸粉尘 1#水泥仓装水泥量 4000t/a，粉尘产生量为 0.48t/a，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水泥仓的水泥入仓作业的时间为 200h，粉尘产生速率为 2.4kg/h。水泥仓经过设置的仓顶除尘装置处理后的废气通过排气筒（DA001）引入高空排放。除尘器风机风量为 $20000\text{m}^3/\text{h}$。根据《混凝土搅拌站生产筒仓仓顶除尘器研制及其性能研究滤芯除尘器的除尘效率》（期刊，发表日期 2015-12-15）（沙克，孙连军，孙锡强）中论文，该实验中对混凝土搅拌站粉料水泥仓仓顶除尘器进行了大量的设计试验，粉尘入口浓度平均由 $915\text{mg}/\text{m}^3$ 降为 $0.32\text{mg}/\text{m}^3$，其处理效率可达到 99.96%。因此，本项目保守估计，取 95%计，水泥仓粉尘排放量为 0.024t/a，排放速率约为 0.12kg/h，排放浓度为 $6\text{mg}/\text{m}^3$。 ②2#水泥仓呼吸粉尘 2#水泥仓装水泥量 8000t/a，粉尘产生量为 0.96t/a，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水泥仓的水泥入仓作业的时间为 400h，粉尘产生速率为 2.4kg/h。水泥仓经过设置的仓顶除尘装置处理后的废气通过排气筒（DA003）引入高空排放。除尘器风机风量为 $20000\text{m}^3/\text{h}$。处理效率取 95%计，水泥仓粉尘排放量为 0.048t/a，排放速率约为 0.12kg/h，排放浓度为 $6\text{mg}/\text{m}^3$。
----------------------------------	--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③3#水泥仓呼吸粉尘 3#水泥仓装水泥量 8000t/a，粉尘产生量为 0.96t/a，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水泥仓的水泥入仓作业的时间为 400h，粉尘产生速率为 2.4kg/h。水泥仓经过设置的仓顶除尘装置处理后的废气通过排气筒（DA004）引入高空排放。除尘器风机风量为 20000m³/h。处理效率取 95%计，水泥仓粉尘排放量为 0.048t/a，排放速率约为 0.12kg/h，排放浓度为 6mg/m³。 （2）投料粉尘 本项目水泥、沙、石子通过螺旋送料机输送供料，配料后投料至搅拌机中会产生投料粉尘，项目水泥原料为密闭管道输送，水泥、砂、石料等通过计量系统计量后经搅拌机配套提升斗提升输送至搅拌仓中，水通过泵入计量斗体称量后倒入搅拌仓。搅拌工序密闭且搅拌过程带水湿法作业，能有效抑制粉尘的产生，根据《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配料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产生系数为 0.025kg/t。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原料使用量为 25 万吨（水泥、沙子、石子），年工作时间 2400h，则粉尘产生量为 6.25t/a（约 2.604kg/h）。在投料口上方设置集气罩，集气罩的尺寸 1m*1m（收集效率按 90%计），未收集的粉尘约为 0.625t/a（约 0.2604kg/h），车间生产时密闭，通过洒水降尘。收集的有组织粉尘产生量约为 5.625t/a，速率约为 2.344kg/h。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处理效率按 95%计），处理达标后由 15m 高排气筒（DA002）引至高空排放。则有组织排放总量约为 0.2813t/a，排放速率约为 0.117kg/h，排放浓度约为 7.813mg/m³。 风量核算： 集气罩风量计算方法根据《大气污染控制工程》中的控制风速法计算。 计算公式如下：$Q=3600 \cdot KPHV_x$ 其中，Q 为风量，m³/h； K：考虑沿高度速度不均匀的安全系数，通常取 1.4； P：罩口周长，m； H：罩口至污染源的距离，m； V_x：污染源控制速度，m/s； 根据《大气污染控制工程》可得，当污染源从轻微速度发散到相对平静的空气中时，污染源控制速度在 0.25~0.5m/s，同时粉尘收集设施控制点风速不低于 0.5m/s，
----------------------------------	---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因此本项目取 0.5m/s，即 $V_x=0.5\text{m/s}$； 在投料口处设置集气罩，集气罩设计尺寸为 1.2m*1m；为避免横向气流的干扰，本项目设计罩口至污染源的距离为 0.5m，即 $H=0.5\text{m}$；则本项目收集风量计算为：$Q=3600*4.8*1.4*0.5\text{m}^3/\text{s}=6048\text{m}^3/\text{h}$，本项目 1 号生产车间全自动搅拌机 2 台，本项目设计风量取计算值的 1.2 倍，故 Q 取整 15000m^3/h。 (3) 原料（沙、石子）卸料粉尘 原料进厂卸料、装车时产生粉尘，参照《逸散性粉尘控制技术》“第一章——一般逸散尘排放源，第三节——物料的卸料与运输，第 28 页”，全厂原料用量为 25 万吨/a（水泥、沙子、石子），卸料粒料的粉尘产生系数 0.01kg/t·卸料。则产生卸料粉尘 2.5t/a，一年卸料时间按 600h 计，则卸料粉尘速率约为 4.167kg/h。 环评建议厂区采用密闭中转库、并采取水喷淋措施。依据《逸散性粉尘控制技术》“第一章——一般逸散尘排放源，第三节——物料的卸料与运输，第 30 页”中提到，采用封闭卸料方式（中转库密闭），可减少粉尘排放 90%~95%。用水喷洒系统可达到 50%的控制效率。本环评封闭卸料控尘效率按 90%计、水喷淋效率按 50%计，则外排的卸料粉尘量 0.125t/a，速率为 0.208kg/h。 砂料、石料卸料产生的粉尘，由于砂料、石料均为较大颗粒，在运输过程均会采用洒水方式抑尘，在装卸区地面采取定期清扫和洒水抑尘措施，在砂料、石料堆场采取表面洒水抑尘措施。 (4) 焊接烟尘 本项目焊接钢筋焊接过程会产生烟尘，本项目焊接主要采用电弧焊为主，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焊条用量为 10t/a，年工作时间 1800h，烟尘产生量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33-37、431-434 机械行业系数手册中 09 焊接工艺产生废气系数：颗粒物产污系数为 20.2 千克/吨—原料，则焊接工序焊接烟尘产生量为 202kg/a（0.202t/a），产生速率约为 0.1122kg/h。项目采用移动式焊烟除尘器来处理焊烟，本项目收集率按 80%，逸散到大气的量约为 0.0404t/a，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排放速率约为 0.0224kg/h，收集的烟尘为 0.1616t/a（约 0.0898）。移动式焊烟吸尘器处理效率可达 95%，考虑到设备老化等影响，本评价保守估计取 90%计算，因此由移动式焊烟吸尘器收集的烟尘约为 0.1454t/a，经处理后排放的烟尘量约为 0.0162t/a，排放速率约 0.00898kg/h。因此焊接产生的无组织排放烟尘总量为 0.0566t/a，
----------------------------------	---

排放速率约 0.0314kg/h。

（5）车辆运输扬尘

由于本项目原料、产品量运载频次较高，车辆在厂内、临近主入口行驶路线产生少量车辆扬尘。一般情况下，道路在自然风作用下产生的扬尘所影响的范围在 100m 以内。如果对车辆行驶的路面实施洒水抑尘，每天洒水 2~3 次，可使扬尘量减少 40% 左右，在实施每天洒水抑尘作业 4~5 次后，其扬尘造成的 TSP 污染距离可缩小到 20~50m 范围。

为了物料运输粉尘对厂区及周围环境的影响，项目参照《六安市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细则》等相关文件要求采取以下措施：

①运输车辆应实施严格密闭运输，出入厂区内运输车辆必须冲洗干净，确保车轮不带泥，环评建议建设单位厂区入口应设车辆清洗平台；

②安排专人对厂区内道路进行清扫每天对道路进行清扫、冲洗，保持道路清洁；

③建议企业对运输车辆加强管理，进一步优化运输路线，做好协调工作，尽量选择在微风或无风条件下运输，以减少运输过程中对沿线居民点的影响；

④对运输车辆采取密闭措施，防止撒漏及扩散；进厂车辆加强管理，道路经常洒水抑尘，卸料时尽可能减少原料库扬尘的产生；

⑤将会有一定量的运输车辆从运输沿线的村庄经过，扬尘对沿线村庄居民产生一定干扰，并对项目区环境造成影响。运输路线不经过学校，尽量绕开聚集区的居民点。

通过采取上述措施处理后，可有效降低车辆运输扬尘，产生的扬尘排放量较小。

（6）金属切割粉尘

本项目钢筋切割等工序会产生金属切割粉尘，由于自重较大，大部分可自然沉降，且由于产生的金属颗粒物无法回用等原因，不适宜设置收集回用装置。因此，本项目产生的金属颗粒物为无组织排放。采取车间封闭、定期清扫地面、加强管理的措施处理后，对车间内员工和外环境造成的影响很小。

（7）食堂油烟

本项目设有食堂，采用液化气（煤气罐）为燃料。厨房设有 3 个锅灶。据调查，一般的食用油耗油系数为 25g/人·d，本项目食堂提供中餐，设置灶头 3 个，就餐人数约为 50 人次/d，食用油用量为 1.25kg/d（0.375t/a）。烹饪过程中的挥发损失约为

3.0%以内，则油烟产生量为 0.0375kg/d（0.01125t/a）。项目食堂油烟措施出风量约为 3000m³/h，日运营时间以 3h 计，产生浓度约为 4.167mg/m³。本评价建议食堂设置油烟净化装置对油烟进行净化处理。根据油烟净化设备效果，油烟去除率按 75%计算，则油烟排放量为 0.009375kg/d（约 0.002813t/a），排放浓度约为 1.042mg/m³，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的标准限值（2.0mg/m³）的标准要求，处理后油烟废气高于屋顶排放。

3、废气治理分析

（1）废气治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水泥工业》（HJ 847-2017）中 5.1 产排污环节对应排放口和 6.2 废气可行技术中，对于水泥生产过程产生的有组织排放颗粒物，一般采用袋式除尘器、电除尘器、电袋复合除尘器即可满足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由上述源强分析计算结果可知，产生的有组织废气经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能满足安徽省地方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3576-2020）中表 1 排放要求，本项目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是可行性技术，且为一般排放口。

（2）废气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搅拌过程全密闭，带水湿法作业，可有效抑制粉尘产生；投料过程会产生粉尘，粉尘经集气罩收集通过布袋除尘设施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有组织排放；水泥仓产生的呼吸粉尘经仓顶除尘设施处理后经排气筒有组织排放。颗粒物满足安徽省地方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3576-2020）中表1排放要求；无组织颗粒物排放废气执行安徽省地方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4/3576-2020）中控制要求，焊接产生的无组织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且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属于二类区，本项目废气经处理后可达标排放，外排废气对区域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非正常工况环境影响分析：

非正常生产与事故状况是指开车、停车、机械故障、设备检修时的物料流失等因素所排放的废气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对此要有预防和控制措施。

本项目涉及的大气污染物非正常排放工况主要为废气处理装置出现故障，导致废气非正常排放。

本项目选取废气处理装置出现故障，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作为污染因子。假设

废气处理装置出现故障时废气直接排放，非正常排放事故持续时间按60分钟计。

表 4-3 项目废气污染物非正常排放情况一览表

序号	污染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放标准	达标分析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频次及持续时间	排放量 kg/a	浓度 mg/m ³	
1	投料	废气处理装置出现故障	颗粒物	156.25	2.344	1 次/a, 1h/次	2.344	10	不达标
2	1#水泥仓		颗粒物	120	2.4	1 次/a, 1h/次	2.4	10	不达标
3	2#水泥仓		颗粒物	120	2.4	1 次/a, 1h/次	2.4	10	不达标
4	3#水泥仓		颗粒物	120	2.4	1 次/a, 1h/次	2.4	10	不达标
5	焊接		颗粒物	/	0.1122	1 次/a, 1h/次	0.1122	120	达标

防止废气非正常排放，采取以下措施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①环保设施应与其对应的生产工艺设备同步运转，并保证在生产工艺设备运行不稳定情况下仍能正常运转，实现稳定达标排放。

②消除设备隐患，保证正常运行。

③定期维护、检修废气净化装置，以保持废气处理装置的净化能力和净化容量。

4、废气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水泥工业》（HJ 847-2017）、《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以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水泥工业》（HJ 848-2017）中 5.1 废气排放监测——5.1.1.2 监测频次，项目废气排放口监测指标及最低监测频次，为一般排放口，项目颗粒物监测要求半年一次，无组织监测一年一次。

表 4-4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监测要求汇总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1#排气筒 (DA001)	颗粒物	1 次/半年	安徽省地方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3576-2020）中表 1 排放要求
2#排气筒 (DA002)	颗粒物	1 次/半年	
3#排气筒 (DA003)	颗粒物	1 次/半年	
4#排气筒 (DA004)	颗粒物	1 次/半年	
厂界	颗粒物	1 次/年	安徽省地方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3576-2020）中表 1 排放要求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二) 废水

1、项目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表 4-5 项目废水污染物产生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名称	废水量 (t/a)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放去向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1320	COD	350	0.462	化粪池	300	0.396	接市政污水管网， 排入霍山县经济开 发区污水处理厂
		BOD ₅	150	0.198		146	0.1927	
		SS	200	0.264		140	0.1848	
		NH ₃ -N	30	0.0396		27	0.0356	

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进入雨水管网，项目职工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已建化粪池进行处理，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霍山县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至东淠河。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种类、排放标准以及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见表4-6。

表 4-6 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种类及污染防治设施一览表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排放口地理坐标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标准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是否为可行技术			污染物种类	浓度限值/(mg/L)	标准名称	
生活污水	COD、SS、NH ₃ -N、BOD ₅	霍山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间接排放	116.3807667; 31.4146547	化粪池	厌氧发酵-固体废物分解-粪液排放	是	DW001	是	COD	50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参考《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限值	一般排放口
										BOD ₅	300		
										SS	400		
										NH ₃ -N	45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2、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水泥工业》（HJ 847-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水泥工业》（HJ 848-2017），本项目外排废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间接排放口不需要开展自行监测。 3、废水污染治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1）本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采用化粪池处理，属于可行技术。 项目运营后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霍山县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能做到达标排放。实际污水排放增加量较小，同时项目废水进入工业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到东淠河，污水污染物经过消减后，总量贡献值相对较小，不会改变项目区现有水环境功能。 （2）本项目厂区设有规格为 5.22m*2.87m*2.17m（容量约为 32.5m³）沉淀池，设备清洗废水、场地冲洗废水、车辆清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中，不外排。根据项目水平衡图可知需经沉淀池处理的废水量为 2.5t/d，因此拟设容量 32.5m³的沉淀池能有效容纳本项目产生的废水量，因此是可行的。 4、污水接管可行性分析 （1）霍山县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概况 霍山县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于2015年建设，安徽霍山县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采用较为先进的污水处理工艺水解酸化+A₂/O工艺，其设计规模为8万立方米/日，先期日处理规模达到2万立方米/日，由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负责设计，霍山县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建设规模：总体规模8万吨/日，一期工程规模2万吨/日，中期规模4万吨/日，远期8万吨/日。服务面积17.74平方公里。处理工艺：采用水解酸化+A₂/O工艺以及混凝—沉淀—过滤等深度处理工艺，出水水质《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霍山县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建成后将极大地改善了周围水体环境，对治理水污染，保护当地流域水质和生态平衡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2）排水路径及去向 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霍山县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目前，项目区域污水管网已配套建设，废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霍山县经济开发区工
----------------------------------	--

业污水处理厂。

(3) 接管可行性和可靠性分析

项目运营期排放的主要为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COD_{Cr}、BOD₅、SS、氨氮等，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能满足市政污水管网接管标准。

经调查，项目周边污水管网已经建成，污水经厂区污水管网最终汇入市政污水主管网，进入霍山县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处理，因此项目污水进入霍山县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是完全可行的。

(4) 处理规模可接纳性分析

污水厂总规模 8 万 m³/d，目前实际处理量为 6 万 m³/d，尚留有 2 万 m³/d 的处理余量。本项目需要进污水处理厂处理的废水量仅为 4.4m³/d，仅占余量的 0.022%，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不会对污水处理厂造成较大冲击，规模上可以接纳本项目废水进厂处理。

(5) 对污水处理厂的影响

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不会对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造成影响。

(6) 整治污水排放口

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霍山县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企业应认真做好规范化排污口工作，一个企业只允许有一个排污口，要在排污口旁设立明显标志（标志由环保部门统一制定），排污口的设置要便于采样和测流。

综上，项目运营后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霍山县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是可行的，能做到达标排放。实际污水排放增加量较小，同时项目废水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到东淠河，污水污染物经过消减后，总量贡献值相对较小，不会改变项目区现有水环境功能，建成后对区域水环境影响是可接受的。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三) 噪声

1、噪声源强

表 4-7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型号	声源源强（任选一种）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	
				（声压级/距声源距离）/（dB(A)/m）	声功率级/dB(A)		X	Y	Z					声压级/dB(A)	建筑物外距离
1	生产车间	全自动搅拌机	/	85/5	/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	28	4	2.5	5	80	08:30-17:30	20	60	5
2		数控配料机	PLC1200	75/5	/		32	4	2.5	5	70	08:30-17:30	20	50	5
3		螺旋输送机	/	75/5	/		32	4	1	5	70	08:30-17:30	20	50	5
4		添加剂供料系统	/	70/5	/		30	12	1.5	5	65	08:30-17:30	20	45	5
5		叉车	/	75/5	/		/	/	/	/	75	08:30-17:30	15	60	5
6		震动机	/	75/5	/		26	4	0.3	5	70	08:30-17:30	20	50	5
7		装载机	/	80/5	/		/	/	/	5	75	08:30-17:30	15	60	5
8		切割机	/	80/5	/		10	79	1	5	75	08:30-17:30	20	55	5
9		电焊机	/	80/5	/		10	82	0.3	5	75	08:30-17:30	20	55	5
10		风机	/	85/5	/		30	12	13	5	80	08:30-17:30	20	60	5

备注：空间相对位置以南侧厂房西南角为原点，以厂房南边外壁沿西南—东北方向为 X 轴，以厂房西侧外壁沿东南—西北方向为 Y 轴，垂直地面为 Z 轴。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2、噪声排放达标分析 (1) 噪声治理措施: 1) 安装生产设备时应采取减振措施, 设置减振基座或橡胶等软质材料垫片等于设备下方, 减少设备运行时振动噪声; 2) 定期检查设备运行情况, 保证润滑部位运转流畅, 以减少由于设备故障及其养护不当引起的高噪声。 经过以上控制措施后, 加上厂房墙壁结构削减, 预计噪声衰减量可达到 20dB (A)。 (2) 噪声预测 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 中的工业噪声预测模式。根据拟建项目对声环境产生影响的主要设备噪声源噪声辐射和结构特点, 安装位置的环境条件以及噪声源至预测点的距离等因素, 本项目将其划分为点声源, 生产车间噪声叠加后再进行点声源距离衰减预测。 1) 采用预测模式如下: 距离衰减模式计算公式: $L_A(r) = L_A(r_0) - A$ A 可选择对 A 声级影响最大的倍频带计算, 一般可选中心频率为 500Hz 的倍频带作估算。 $A = A_{div} + A_{atm} + A_{gr} + A_{bar} + A_{misc}$ ①几何发散衰减 (A_{div}) $A_{div} = 20 \lg(r/r_0)$ ②空气吸收引起的衰减 (A_{atm}) $A_{atm} = A \frac{\alpha(r-r_0)}{1000}$
----------------------------------	--

表 4-8 倍频带噪声的大气吸收衰减系数 α

温度℃	相对湿度%	大气吸收衰减系数 α ，dB/km							
		倍频带中心频率 Hz							
		63	125	250	500	1000	2000	4000	8000
10	70	0.1	0.4	1.0	1.9	3.7	9.7	32.8	117.0
20	70	0.1	0.3	1.1	2.8	5.0	9.0	22.9	76.6
30	70	0.1	0.3	1.0	3.1	7.4	12.7	23.1	59.3
15	20	0.3	0.6	1.2	2.7	8.2	28.2	28.8	202.0
15	50	0.1	0.5	1.2	2.2	4.2	10.8	36.2	129.0
15	80	0.1	0.3	1.1	2.4	4.1	8.3	23.7	82.8

注：取倍频带 500Hz 的值。

③地面效应衰减（ A_{gr} ）

$$A_{gr} = 4.8 - \left(\frac{2h_m}{r} \right) \left[17 + \left(\frac{300}{r} \right) \right]$$

式中：

r ——声源到预测点的距离，m；

h_m ——传播路径的平均离地高度，m；

若 A_{gr} 计算出负值，则 A_{gr} 可用 0 代替。其他情况可参照 GB/T17247.2 进行计算。

④屏障引起的衰减（ A_{bar} ）

$$A_{octbar} = -10 \lg \left[\frac{1}{3 + 20N_1} + \frac{1}{3 + 20N_2} + \frac{1}{3 + 20N_3} \right]$$

⑤其他多方面原因引起的衰减（ A_{misc} ）

本项目取值为 0。

2) 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方法

设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分别为 L_{p1} 和 L_{p2} 。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式近似求出：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

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的隔声量，dB（A）。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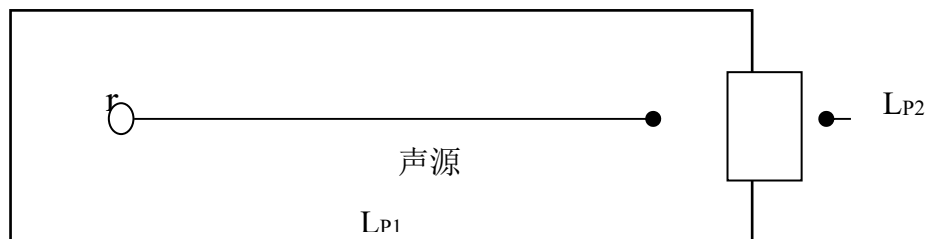


图 4-1 室内声源等效为室外声源图例

也可按下式计算某一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

Q——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Q=1；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Q=2；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Q=4；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Q=8；

R——房间常数， $R = Sa / (1 - \alpha)$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 α 为平均吸声系数；

r——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然后按下式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l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L_{plij}} \right)$$

式中：

$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li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室内声源总数。

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按下式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li}(T) - (TL_i + 6)$$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_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dB。

然后按下式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 \lg S$$

然后按室外声源预测方法计算预测点处的 A 声级。

本项目评价时，采用类比法，按车间等效噪声值（类比值）做点源处理。

3)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j}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_{eqg}) 为：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 L_{Ai}} + \sum_{j=1}^M t_j 10^{0.1 L_{Aj}} \right) \right]$$

$$L_{eq} = 10 \lg (10^{0.1 L_{eqg}} + 10^{0.1 L_{eqb}})$$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 (A)；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值，dB (A)，本次预测背景值采用验收报告数据。

将设备噪声源在厂区平面图上进行定位，利用上述的预测数字模型，将有关参数代入公式计算，预测拟建工程噪声源对各向厂界的影响。

4) 预测结果

将设备噪声源在厂区平面图上进行定位，利用上述预测模型，将有关参数代入公式计算，预测拟建项目噪声源对厂界外的影响。经计算，建设项目厂界噪声影响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9 厂界噪声的预测值 单位：dB (A)

预测点	位置	昼间
		贡献值
1#	东厂界	56.5
2#	西厂界	49.5
3#	南厂界	53.2
4#	北厂界	52.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65

根据现场踏勘，建设项目所在地的周边主要为工业企业。经减震、建筑隔声以及距离衰减后，由预测分析结果可知，建设项目对各厂界测点贡献值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5)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为防止噪声对周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建设单位应进一步采取如下噪声防护措施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施：

①所有产生噪声的设备均置于封闭的厂房内隔声，合理安排设备布局避免高噪声的设备安置在一起，其隔声降噪效果达 15-20dB（A），可有效吸收能量，防止噪声的扩散与传播。

②合理布置风机机组位置，尽量远离项目区边界，风机机组等设置单独的设备房，适当采取吸声、隔声及消声措施。

③合理安排强噪声设备位置，大大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避免噪声改变区域声环境现状。

④生产期间车间门窗紧闭，加强隔音效果。

⑤建议建设单位加强设备日常检修和维护，以保证各设备正常运转。同时合理安排，加强生产管理，引导员工文明生产，减少人为因素造成的噪声。

采取上述噪声控制措施后，项目噪声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噪声防治措施可行。该项目的厂界噪声值能够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

3、监测要求

项目监测点位设置、监测频次及最低监测频次按表 4-10 执行。

表 4-10 声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频率	实施单位	执行标准
1	项目四周，东 南西北	等效连续 A 声 级（Leq）	1 次/季度	有资质的 监测单位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 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要求

（四）固体废物

1、固体废物源强核算过程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

（1）生活垃圾

项目劳动定员 50 人，生活垃圾按 0.5kg/人·d 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7.5t/a，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一般工业固废

①边角料

项目在脱模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废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1000t/a，集中收集委托相关单位进行破碎，后运回用于生产中。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②不合格品

项目在检验过程中会产生不合格品，根据建设单位对产品质量的控制不合格品产生率为 1%，重量约为 250t/a，集中收集委托相关单位进行破碎，后运回用于生产中。

③沉淀池沉渣

定期对沉淀池打捞会产生沉渣，每月打捞 2 次，一次产生沉渣约为 4t，则年产生量为 96t，集中收集暂存一般固废区，作为建筑垃圾外售。

④收集的粉尘

本项目经布袋收集的粉尘主要为投料粉尘、水泥仓呼吸粉尘、焊接烟尘，配料搅拌粉尘、水泥仓呼吸粉尘收集总量约为 7.6237t/a，焊接烟尘收集量为 0.1454t/a，则收集粉尘收集总量约为 7.7691t/a，其中投料粉尘、水泥仓呼吸粉尘 7.6237t 收集后回用于生产中，焊接烟尘集中收集后暂存一般固废区，定期资源外售。

⑤焊渣

生产过程中焊接工序会产生一定量的焊渣，按原料的 1%计，产生量约 0.1t/a，集中收集后暂存一般固废间，定期资源外售。

⑥废模具

生产过程使用模具定型会产生废模具，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模具约每年更换一批，年产生量约 1000 个，每个重量按 10kg 计，则年产生废模具量约为 10t，集中收集后暂存厂区一般固废区，定期由厂家回收利用。

项目建成后全厂固体废物的产生量及处理措施见表 4-11。

表 4-11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序号	废物名称	属性	预测产生量	处置措施
1	生活垃圾	/	7.5t/a	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	边角料	一般工业固废	1000t/a	委托相关单位破碎，后回用于生产
3	不合格品	一般工业固废	250t/a	
4	沉淀沉渣	一般工业固废	96t/a	集中收集后分类暂存一般固废区，作为建筑垃圾定期资源外售
5	焊渣	一般工业固废	0.1t/a	集中收集后分类暂存一般固废区，定期资源外售
6	收集的粉尘	一般工业固废	7.7691t/a	0.1454t 焊接烟尘外售综合利用，剩余 7.6237t 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7	废模具	一般工业固废	10t/a	集中收集后分类暂存一般固废区，后厂家回收

2、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首先进行分类，然后对可再次利用的固废进行综合利用，不可再次利用的可作为资源外售。严禁乱堆乱放和随便倾倒。一般固废临时暂存场所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相关要求进行设置，要求应做水泥地面和围挡，设置防渗、防雨、防风吹措施，并设置标牌。一般固废在运输过程中要防止散落地面，以免产生二次污染。一般固废要遵循资源化、无害化的方式进行处理。

（五）地下水、土壤

1、地下水、土壤污染源、污染物类型及污染途径分析

本项目地下水和土壤环境影响主要通过以下两种方式：项目存储原料和原料过程，操作不当，导致原料泄漏，导致地下水和土壤受污染；危废间危险废物等在运输、堆放、存储过程中扩散、遗失、泄漏等导致地下水和土壤受污染。

2、污染防控措施

（1）分区防渗

针对可能对地下水和土壤造成影响的各环节，按照“考虑重点，辐射全面”的防腐防渗原则、防渗技术要求进行划分。

危废暂存库需按重点防渗区进行防渗，危险废物暂存场所的设置和管理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规定；具体分区防治措施详见下表。

表 4-12 项目防渗分区

防渗区	构筑物名称	防腐防渗措施	防渗技术要求
简单防渗区	车间重点污染防治区之外的区域	水泥地面硬化	一般地面硬化

（2）运行期严格管理，加强巡检，及时发现污染物泄漏；一旦出现泄漏及时处理，检查检修设备，将污染物泄漏的环境风险事故降到最低；制定并落实相应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

（3）固体废物转运、贮存各环节做好防风、防雨、防渗措施，禁止随意弃置、堆放、填埋。

按照有关的规范要求采取上述污染防治措施，可以避免项目对周边土壤产生明显影响，营运期土壤污染防治措施是可行的。

（六）环境风险分析

环境风险评价是分析和预测项目存在的潜在危险、有害因素，项目运行期间可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能发生的突发性事件或事故（一般不包括人为破坏及自然灾害），引起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物质泄漏，所造成的人身安全与环境影响和损害程度，提出合理可行的防范、应急与减缓措施，以使建设项目事故率、损失和环境影响达到可接受水平。重点评价事故对厂（场）界外人群的伤害、环境质量的恶化及对生态系统影响。															
	1、环境风险识别															
	项目运营过程中的安全事故或其他的一些突发性事故会导致车间引发火灾、爆炸，引起环境质量的下降甚至恶性循环化以及其他的环境毒性效应。															
	物质危险性识别及风险源分布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对照，本项目使用的原料不属于危险物质。因此项目使用原料不构成重大危险源。															
	2、环境风险可能影响途径分析															
	（1）生产过程和设施风险识别															
	项目可能造成火灾，辨识结果见表 4-13。															
	表 4-13 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表															
	<table><tr><th rowspan="2">序号</th><th rowspan="2">分布地点名称</th><th colspan="3">危险因素名称</th></tr><tr><th>火灾</th><th>爆炸</th><th>泄漏</th></tr><tr><td>1</td><td>生产车间</td><td>✓</td><td>/</td><td>✓</td></tr></table>				序号	分布地点名称	危险因素名称			火灾	爆炸	泄漏	1	生产车间	✓	/
序号	分布地点名称	危险因素名称														
		火灾	爆炸	泄漏												
1	生产车间	✓	/	✓												

注：✓表示存在此危险因素				
--------------	--	--	--	--

（2）本项目在运营期，为减少事故的发生，本评价提出以下建议和措施：				
①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操作规程进行生产；				
②严格按照消防部门要求，设立禁火警示标志，并配备灭火器、灭火机、消防沙桶、消防栓等消防设施；				
③严格按照消防部门要求，设置安全通道，严禁在消防通道上堆放杂物等，保证安全通道畅通。				

3、环境风险分析				
本环评主要针对项目可能发生的风险进行风险识别、源项分析，并对事故影响进行简要分析，提出防范、减缓和应急措施，具体见下表。				
表 4-14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分析简单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安徽信石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吨新型预制建材项目		

①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操作规程进行生产；

②严格按照消防部门要求，设立禁火警示标志，并配备灭火器、灭火机、消防沙桶、消防栓等消防设施；

③严格按照消防部门要求，设置安全通道，严禁在消防通道上堆放杂物等，保证安全通道畅通。

3、环境风险分析

本环评主要针对项目可能发生的风险进行风险识别、源项分析，并对事故影响进行简要分析，提出防范、减缓和应急措施，具体见下表。

表 4-14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分析简单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安徽信石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吨新型预制建材项目
--------	------------------------------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建设地点	(安徽)省	(六安)市	(一)区	(霍山)县	(霍山经济开发区)园区
	地理坐标	经度: 116.3803388 纬度: 31.4155961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车间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①当厂区发生火灾,着火燃烧会产生废气及有毒有害气体,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火灾产生的消防废水,随着雨水进入雨水管网对地表水水质造成严重的不良影响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1)风险防范措施: 严格控制火源;严禁在化学品附近吸烟和违章用火;防范黑色金属撞击及静电火花产生。生产厂房等配备室外消防装置,在厂房内部配备室内消防设备。厂房建筑设计应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等相关规定。 (2)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①严格按照相关设计规范和标准落实防护设施,制定安全操作规章制度,加强安全意识教育,加强监督管理,消除事故隐患; ②地面做好防渗措施,配备消防器材,定期检查消防设施的有效性及其备用状态,当发生火灾爆炸时可及时控制不利影响;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本次评价根据国家环保部环发〔2012〕77号文《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要求,依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和《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的通知》(环发〔2012〕98号)进行环境风险评价					
4、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预防为主,安全第一”是减少事故发生、降低污染事故损害的主要保障。建议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工艺和设备、装置方面安全防范措施 生产车间等禁止明火和生产火花的场所,应有禁止烟火的安全标志。 (2)废气事故风险防范措施 发生事故的原因主要有以下几点: ①废气处理系统出现故障,未经处理的废气排入大气环境中; ②生产过程中由于设备老化、腐蚀、失误操作等原因造成车间废气浓度超标; ③厂内突然停电,废气处理系统停止工作,致使废气不能得到及时处理而造成事故排放; ④对废气治理措施疏于管理,使废气治理措施处理效率降低; ⑤管理人员的疏忽和失职。 为杜绝事故性废气排放,建议采用以下措施来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①平时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维护保养,及时发现处理设备的隐患,并及时进行						

4、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预防为主,安全第一”是减少事故发生、降低污染事故损害的主要保障。建议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 工艺和设备、装置方面安全防范措施

生产车间等禁止明火和生产火花的场所,应有禁止烟火的安全标志。

(2) 废气事故风险防范措施

发生事故的原因主要有以下几点:

①废气处理系统出现故障,未经处理的废气排入大气环境中;

②生产过程中由于设备老化、腐蚀、失误操作等原因造成车间废气浓度超标;

③厂内突然停电,废气处理系统停止工作,致使废气不能得到及时处理而造成事故排放;

④对废气治理措施疏于管理,使废气治理措施处理效率降低;

⑤管理人员的疏忽和失职。

为杜绝事故性废气排放,建议采用以下措施来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①平时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维护保养,及时发现处理设备的隐患,并及时进行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维修，确保废气处理系统正常运行； ②建立健全的环保机构，对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对废气处理实行全过程跟踪控制； ③项目应设有备用电源，防止厂区突然停电导致废气系统停止工作； ④设专业人员加强运营管理，加强废气治理系统设备维护工作，保证去除效率。 ⑤当废气处理措施发生故障，造成废气事故性排放，项目应立即停产，并组织技术人员对废气处理设施进行抢修，排除事故故障，待确保废气治理措施正常运转后再恢复生产。 （3）火灾、爆炸事故应急措施 依照企业生产情况中止各工序的作业。 将抢救伤员放在首位，发现负伤者，将其向安全场所转移的同时，迅速向上司报告，寻求救护，由应急指挥小组指挥应急人员救护伤者和灭火，同时迅速撤离无关人员至上风向安全地带。 根据火灾情况，由当班负责人会同上司组成临时消防班，根据火源性质选用水或灭火器进行初期灭火，此活动要以救出人命和灭火为优先，并立即与上司进行联系，如判断有可能造成人身伤害和爆炸时，应立即撤离到安全的地区，设置隔离带，同时由总务人事部门或安全负责人根据火灾状况向邻近消防队发出求援信息，必要时向邻近企业发出临时避难请求，使用二氧化碳灭火器的必须开门，防止缺氧。 如可能发生爆炸事故，应立即通知指挥中心，并立即对可能发生爆炸容器进行降温处理，同时尽量转移易发生连环爆炸的物质，尽量避免发生爆炸和连环爆炸事故；如爆炸事故不可避免，应立即将职工撤离至上风向安全地带，并通知指挥中心，由指挥中心负责通知周围企业和居民、公安、医院、消防、环保等部门，在以上部门工作人员未到达现场前，由指挥中心指挥应急小组设置安全隔离带，禁止周围人员进入厂区。待爆炸完成后，应立即组织医疗人员抢救伤员，组织应急人员进行救火。 在消防部门到达后，企业应急救援总指挥和现场总指挥及时向消防部门汇报情况，并且配合消防部门进行灭火工作，此时指挥权由消防部门担任，所有人员应服从消防部门的指挥。 消防过程中如采用泡沫灭火器、干粉灭火器或沙土等灭火物质，灭火后的泡沫、干粉、沙土等应作为危险废物委外处理，灭火后的冲洗水处理达标后排放。
----------------------------------	---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5、环境风险分析结论 本项目只要平时重视生产管理，严格遵守有关规章制度，严格执行事故风险防范措施，避免失误操作，并备有应急救灾计划与物资，有组织地进行抗灾救灾和善后恢复、补偿工作，可以减缓项目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危害和影响。 本项目在落实环境风险有关规定，采取有针对性的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措施，并严格接受主管部门监管的前提下可将风险事故降至可控范围之内，项目拟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是切实、可行的。 6、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计划 （1）环境管理 建设项目应设环境管理机构，运营期要确保环保设施的运行，并定期检查其效果，了解建设项目的污染因子的变化情况，建立健全环保档案，为保护和改善区域环境质量做好组织和监督工作，环境管理具体内容如下： ①严格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有关政策和法规，项目建成后及时协助有关环保部门进行建设工程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验收工作。 ②加强对管理人员的教育 要经常加强对环保管理人员的教育，包括业务能力、操作技术、环保管理知识的教育，以增强他们的环保意识，提高管理水平。 ③加强生产全过程的环境管理 建设单位应加强生产全过程的环境管理，始终贯彻清洁生产，节约原材料和能源，减少所有废弃物的数量：减少从原材料选择到产品最终处置的全生命周期的不利影响。 ④加强污染物处理装置的管理 项目建成必须切实做好各项处理设备的选型、安装、调试；对各环保处理设施，要加强管理，及时维修、定期保养，保证处理设施正常运行。 （2）环境监测计划 企业应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水泥工业》（HJ847-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及其他相关规定做好运营期污染物排放监测和环境质量监测。 1）自行监测的一般要求 ①制定监测方案
----------------------------------	--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排污单位应查清所有污染源，确定主要污染源及主要监测指标，制定监测方案。监测方案内容包括：单位基本情况、监测点位及示意图、监测指标、执行标准及其限值、监测频次、采样和样品保存方法、监测分析方法和仪器、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等。企业应当在投入生产或使用并产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完成自行监测方案的编制及相关准备工作。

②设置和维护监测设施

企业应按照规定设置满足开展监测所需要的监测设施，废气（采样）监测平台、监测断面和监测孔的设置应符合监测规范要求。监测平台应便于开展监测活动，应能保证监测人员的安全。

③开展自行监测

企业应按照最新的监测方案开展监测活动，可根据自身条件和能力，利用自有人员、场所和设备自行监测；也可委托其它有资质的检（监）测机构代其开展自行监测。持有排污许可证的企业自行监测年度报告内容可以在排污许可证年度执行报告中体现。

④做好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企业应建立自行监测质量管理制度，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要求做好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⑤记录和保存监测数据

企业应做好与监测相关的数据记录，按照规定进行保存，并依据相关法规向社会公开监测结果。

（七）本项目新增污染物排放量汇总

表 4-15 本项目新增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单位：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废气	投料粉尘（有组织）	5.625	5.3437	0.2813
	投料粉尘（无组织）	0.625	0	0.625
	水泥仓呼吸粉尘（有组织）	2.4	2.28	0.12
	原料（沙、石子）卸料粉尘（无组织）	2.5	2.375	0.125
	焊接烟尘（无组织）	0.202	0.1434	0.0566
废水	废水量	1320	0	1320
	COD	0.462	0.066	0.396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BOD ₅	0.198	0.0053	0.1927																																									
		SS	0.264	0.0792	0.1848																																									
		氨氮	0.0396	0.004	0.0356																																									
	固体废 物	生活垃圾	7.5	7.5	0																																									
		边角料	1000	1000	0																																									
		不合格品	250	250	0																																									
		沉淀池沉渣	96	96	0																																									
		焊渣	0.1	0.1	0																																									
		收集的粉尘	7.6291	7.6291	0																																									
		废模具	10	10	0																																									
	（八）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10000 万元，环保投资 100 万元，约占总投资 1%，主要用于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和噪声污染的治理等。 表 4-16 项目环保防治措施及投资估算表 <table><tr><th>项目</th><th>污染源名称</th><th>环保设施名称及处理工艺</th><th>投资估算 （万元）</th></tr><tr><td rowspan="5">废气治理</td><td>配料搅拌粉尘</td><td>2 套集气罩+布袋除尘装置+排气筒</td><td>55</td></tr><tr><td>水泥仓呼吸粉尘</td><td>3 套仓顶除尘装置</td><td>30</td></tr><tr><td>原料（沙、石子）卸料粉尘</td><td>洒水设备，依托厂区已有洒水车</td><td>0</td></tr><tr><td>焊接烟尘</td><td>移动式焊烟除尘器处理</td><td>5</td></tr><tr><td>食堂油烟</td><td>油烟净化器</td><td>1</td></tr><tr><td rowspan="2">废水治理</td><td>生活污水</td><td>生活污水依托已建化粪池处理,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向霍山县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td><td>0</td></tr><tr><td>设备清洗废水、场地冲洗废水、车辆清洗废水</td><td>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td><td>3</td></tr><tr><td>噪声治理</td><td>机械噪声</td><td>设置专用设备间，墙体隔声及消声、减振等措施，加强设备维护，加强厂区绿化等</td><td>2</td></tr><tr><td rowspan="2">固废治理</td><td>一般工业固废</td><td>收集暂存于厂区已设的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场所,边角料、残次品委托其他单位破碎后返回厂区回用于生产，其他定期资源外售</td><td>2</td></tr><tr><td>生活垃圾</td><td>集中收集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td><td>2</td></tr><tr><td colspan="2">合计</td><td>----</td><td>100</td></tr></table>					项目	污染源名称	环保设施名称及处理工艺	投资估算 （万元）	废气治理	配料搅拌粉尘	2 套集气罩+布袋除尘装置+排气筒	55	水泥仓呼吸粉尘	3 套仓顶除尘装置	30	原料（沙、石子）卸料粉尘	洒水设备，依托厂区已有洒水车	0	焊接烟尘	移动式焊烟除尘器处理	5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	1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依托已建化粪池处理,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向霍山县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	0	设备清洗废水、场地冲洗废水、车辆清洗废水	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	3	噪声治理	机械噪声	设置专用设备间，墙体隔声及消声、减振等措施，加强设备维护，加强厂区绿化等	2	固废治理	一般工业固废	收集暂存于厂区已设的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场所,边角料、残次品委托其他单位破碎后返回厂区回用于生产，其他定期资源外售	2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	2	合计		----
项目	污染源名称	环保设施名称及处理工艺	投资估算 （万元）																																											
废气治理	配料搅拌粉尘	2 套集气罩+布袋除尘装置+排气筒	55																																											
	水泥仓呼吸粉尘	3 套仓顶除尘装置	30																																											
	原料（沙、石子）卸料粉尘	洒水设备，依托厂区已有洒水车	0																																											
	焊接烟尘	移动式焊烟除尘器处理	5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	1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依托已建化粪池处理,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向霍山县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	0																																											
	设备清洗废水、场地冲洗废水、车辆清洗废水	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	3																																											
噪声治理	机械噪声	设置专用设备间，墙体隔声及消声、减振等措施，加强设备维护，加强厂区绿化等	2																																											
固废治理	一般工业固废	收集暂存于厂区已设的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场所,边角料、残次品委托其他单位破碎后返回厂区回用于生产，其他定期资源外售	2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	2																																											
合计		----	100																																											
（九）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联动内容 根据安徽省生态环境厅于 2021 年 1 月 30 日发布的《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关于统筹做好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日常监管工作的通知》（皖环发〔2021〕7 号），属于现行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内重点管理和简化管理的行业，在环评文件中应明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联动内容”和《建设项目排污许可申请与填发信息表》。

1、排污许可管理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本项目行业类别为 C3031 粘土砖瓦及建筑材料制造，对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属于《名录》第二十五项“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中第 64 项——“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302”——“水泥制品制造 3021，砼结构构件制造 3022，石棉水泥制品制造 3023，轻质建筑材料制造 3024，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 3029”，因此属于排污许可中“登记管理”。

相关内容如下：

表 4-17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分类管理名录（2019 版）对照表（摘录）

序号	行业类别	重点管理	简化管理	登记管理
二十五、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				
56	水泥、石灰和石膏制造 301，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302	水泥（熟料）制造	水泥粉磨站、石灰和石膏制造 3012	水泥制品制造3021，砼结构构件制造3022，石棉水泥制品制造3023，轻质建筑材料制造3024，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3029

2、建设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联动

根据安徽省生态环境厅于 2021 年 1 月 30 日发布的《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关于统筹做好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日常监管工作的通知》（皖环发〔2021〕7 号），属于现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内重点管理和简化管理的行业，在环评文件中应明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联动内容”和《建设项目排污许可申请与填发信息表》。

本项目排污许可类别为登记管理，根据皖环发〔2021〕7 号不需要在环评文件中明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联动内容”和《建设项目排污许可申请与填发信息表》。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 污染源	污染物 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1#水泥仓 粉尘排放 口	颗粒物	经过仓顶除尘装置处理后的废气通过排气筒（DA001）引入高空排放	安徽省地方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3576-2020）中表 1 排放要求
	投料粉尘 排放口	颗粒物	经集气罩后由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处理达标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2#水泥仓 粉尘排放 口	颗粒物	经过仓顶除尘装置处理后的废气通过排气筒（DA003）引入高空排放	
	3#水泥仓 粉尘排放 口	颗粒物	经过仓顶除尘装置处理后的废气通过排气筒（DA004）引入高空排放	
	焊接烟尘	颗粒物	经移动式焊烟除尘器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 BOD ₅ 、 SS、氨氮	生活污水依托已建化粪池处理，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霍山县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	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排放标准，其中氨氮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B 级接管标准
声环境	生产设备	设备噪声	隔声、减振等各项降噪措施	厂界噪声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3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新建一般固废间 2 处，一处位于 1 号厂房西侧靠南，面积 20m²，主要暂存不合格品、残次品、废模具、沉淀沉渣，另一处位于 2 号厂房内西侧，面积 20m²，主要暂存收集的粉尘、焊渣、边角料等，粉尘（焊接）、焊渣、废模具、沉淀沉渣等定期资源外售，残次品、边角料、布袋收集的粉尘委托其他单位破碎后返回厂区回用于生产中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生产车间为简单防渗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加强对员工安全培训，制定企业环境管理制度；对火灾发生的废气，车间安装通风措施，断源（减少泄出量）、隔离（将事故区域与其他区域隔离，避免影响扩大）、清污（处理已产生废气造成的后果）和上报（上报有关部门）。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根据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开展排污口规范化整治试点工作的意见》《关于加快排污口规范化整治试点工作的通知》和《安徽省污染源排放口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精神，企业所有排放口（包括水、气、声、渣）必须按照“便于采集样品、便于计量监测、便于日常现场监督检查”的原则和规范化要求，排污口要立标管理，设立国家标准规定的标志牌，根据排污口污染物的排放特点，设置提示性或警告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一般污染源设置提示性标志牌，毒性污染物设置警告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绘制企业排污口分布图，对治理设施安装运行监控装置、排污口的规范化要符合有关要求。 （1）合理设置排污口位置，排污口应按规范设计，并按《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设置采样点。项目综合污水排放口（DW001）位于厂区西南侧，就近接入西南侧污水管网。 （2）按照 GB15562.1-1995 及 GB15562.2-1995《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的规定，规范化设置 1 个综合污水排放口、噪声排放源、废气排放口、一般固废间。 对企业车间废气处理装置的排口分别设置平面固定式提示标志牌或竖立式			

固定式提示标志牌，平面固定式标志牌为 0.48cm×0.3cm 的长方形冷轧钢板，竖立式提示标志牌为 0.42cm×0.42cm 的正方形冷轧钢板，提示牌的背景和立柱为绿色，图案、边框、支架和辅助标志的文字为白色，文字字型为黑体，标志牌辅助标志内容包括排污单位名称、标志牌名称、排污口编号和主要污染物名称，并交付当地环保部门注明。

雨水排放口	污水排放口	一般固体废物
危险固废	噪声排放源	废气排放口

图 5-1 各排污口（源）标志牌设置示意图

（3）按照要求填写由原国家环保部统一印制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规范化排污口标志登记证》。

（4）规范化设置的排污口有关设置属于环境保护设施，应将其纳入本单位设备管理，并选派具有专业知识的专职或兼职人员对排污口进行管理。

另外，项目建成投入运行后，应向环保主管部门进行排污申报。

六、结论

安徽信石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吨新型预制建材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可行。在落实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前提下，可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排放的主要污染物量符合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可得到有效控制和缓解，不会降低评价区域原有环境质量功能级别，因而从环境影响角度而言，该项目建设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0	0	0	0.4013	/	0.4013	+0.4013
废水	废水量	0	0	0	1320	/	1320	+1320
	COD	0	0	0	0.396	/	0.396	+0.396
	BOD ₅	0	0	0	0.1927	/	0.1927	+0.1927
	SS	0	0	0	0.1848	/	0.1848	+0.1848
	NH ₃ -N	0	0	0	0.0356	/	0.0356	+0.0356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0	0	0	7.5	/	7.5	+7.5
	边角料	0	0	0	1000	/	1000	+1000
	不合格品	0	0	0	250	/	250	+250
	沉淀池沉渣	0	0	0	96	/	96	+96
	焊渣	0	0	0	0.1	/	0.1	+0.1
	收集的粉尘	0	0	0	7.6291	/	7.6291	+7.6291
	废模具	0	0	0	10	/	10	+10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环评委托书

合肥芳硕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我公司拟在 安徽省六安市霍山县经济开发区创业大道与纬六路交叉口 建设 年产 25 万吨新型预制建材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该项目建设前期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公司委托贵单位就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贵单位负责提交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具体要求在合同文本中商定。

特此委托！

委托方（盖章）：安徽信石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委托日期：2023 年 11 月 20 日



霍山县发展改革委项目备案表

项目名称	年产25万吨新型预制建材项目		项目代码	2112-341525-04-01-319301	
项目法人	安徽信石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证照号码	91341525MA8NGBX34J				
建设地址	安徽省:六安市_霍山县		建设性质	新建	
所属行业	其他		国标行业	其他未列明制造业	
项目详细地址	创业大道与纬六路交叉口				
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新建厂房总建筑面积约5500平方米,新安装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预制建材生产线1条及其他配套设施。				
年新增生产能力	项目建成后可年产25万吨新型预制建材。				
项目总投资 (万元)	10000	含外汇 (万美元)	0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6000
资金来源	1、企业自筹(万元)			10000	
	2、银行贷款(万元)			0	
	3、股票债券(万元)			0	
	4、其他(万元)			0	
计划开工时间	2022年		计划竣工时间	2022年	
备案部门	霍山县发展改革委 2022年01月06日				
备注					

注:项目开工后,请及时登录安徽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和竣工等信息。

附件 3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525MA8NGBX34J(1-1)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安徽信石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庞琴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砼结构构件制造；水泥制品制造；轻质建筑材料制造；建筑砌块制造；建筑用石加工；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水泥制品销售；砼结构构件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砌块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注册资本

壹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1年12月06日

营业期限

/ 长期

住所

安徽省六安市霍山县经济开发区创业大道与纬六路交口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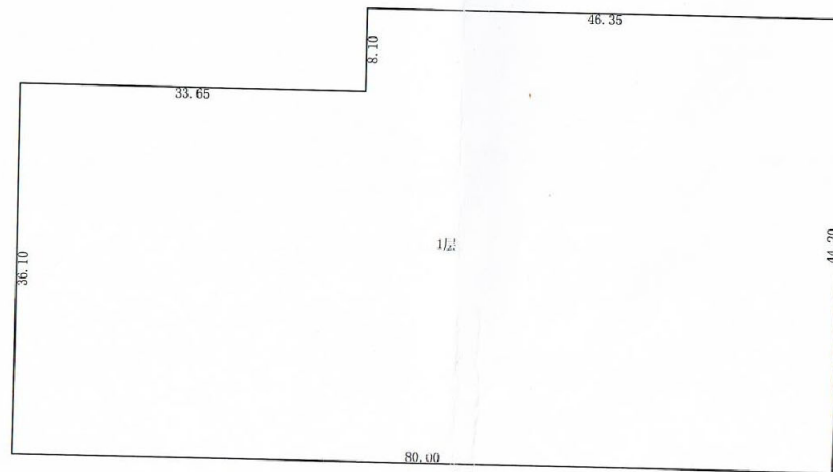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皖(2023) 霍山县 不动产权第 0629564 号

权利人	安徽信石新型材料有限公司(91341525MA8NGBX34J)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霍山经济开发区创新路以北、创业大道以南、国际汽车城以东
不动产单元号	341525009002GB00018F00010001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自建房
用途	土地用途：工业用地 房屋用途：工业
面积	共有宗地面积（m ² ）：51082 房屋面积（m ² ）：3263.44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2070年08月30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房屋结构：钢构 房屋总层数：1 房屋所在层：1 专有建筑面积（m ² ）：3263.44 分摊建筑面积（m ² ）：0 房屋竣工时间：2017年 单独所有

房产幢平面图

产权人	安徽信石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结 构	钢	建成年份	
幢 号	水泥装备车间	层 数	1	建筑面积, m²	3263.44
座 落	霍山经济开发区创新路以北、创新大道以南、国际汽车城以东				



霍山县住房发展服务中心

制图人: 朱 斌 制图日期: 2023年09月11日

宗地图

单位: m, m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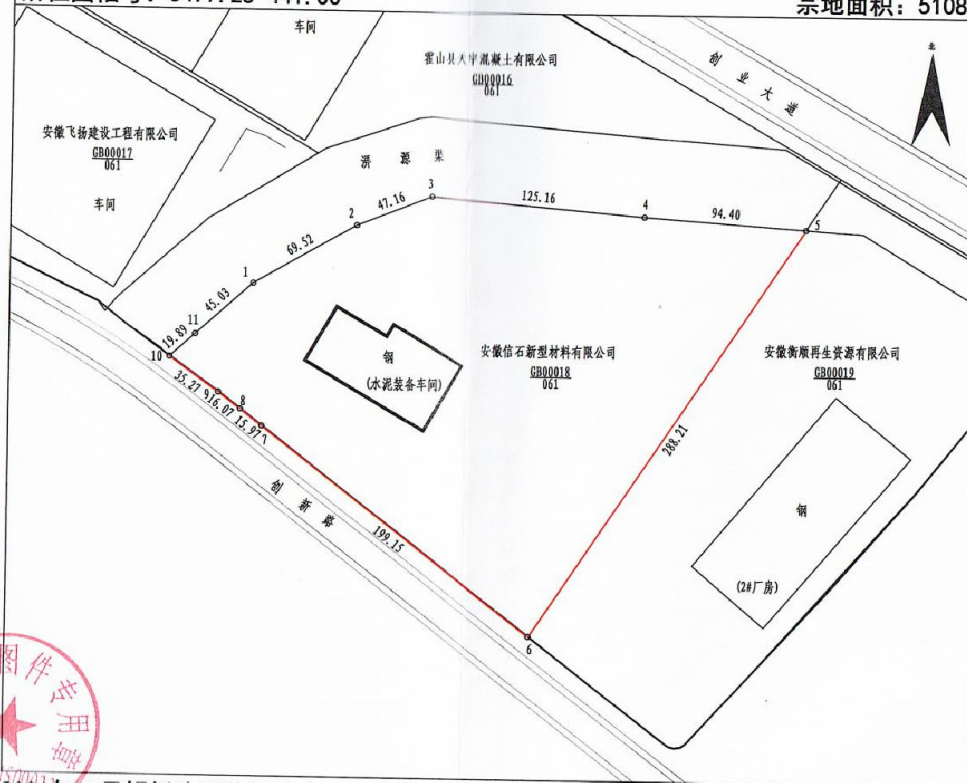
宗地代码: 341525009002GB00018

土地权利人: 安徽信石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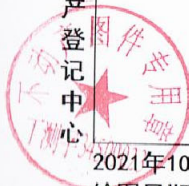
(定着物登记单元共有)

宗地面积: 51082

所在图幅号: 3477.25-441.00



霍山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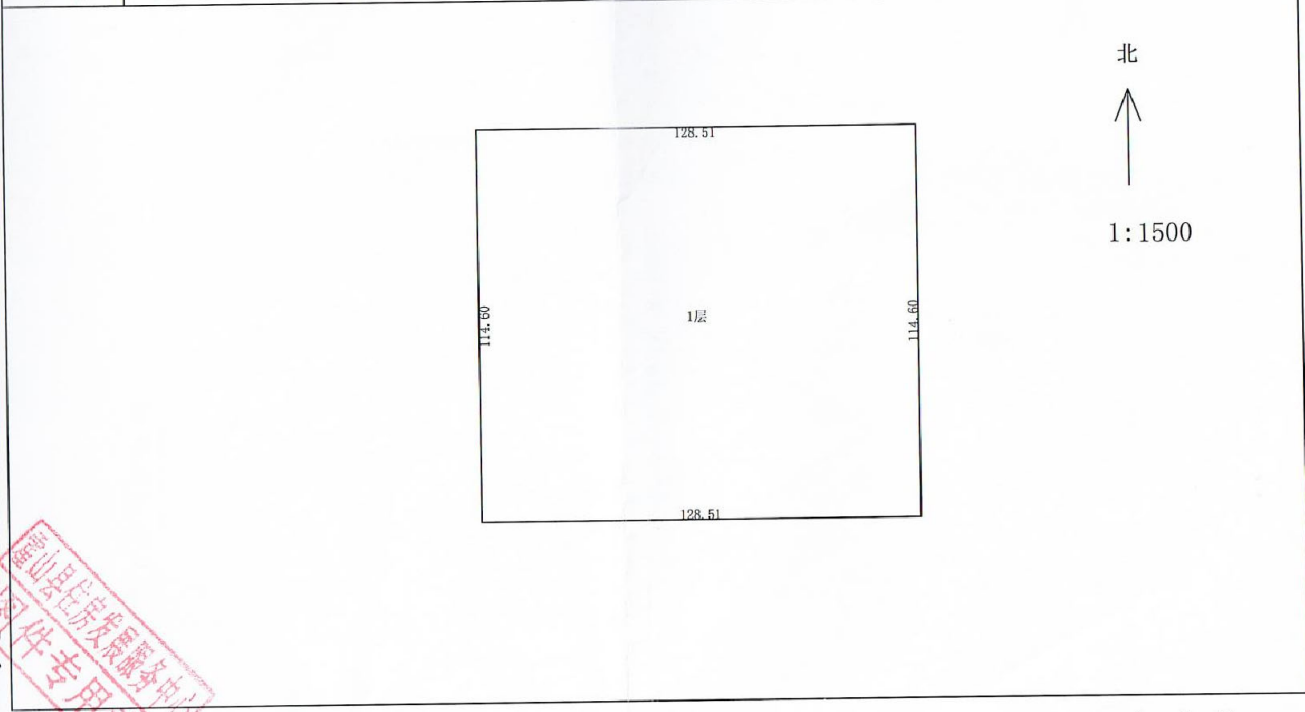


皖(2023)霍山县不动产权第0629565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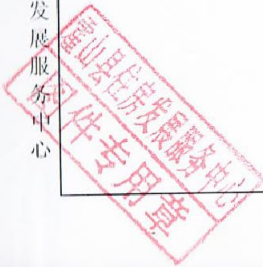
权利人	安徽信石新型材料有限公司(91341525MA8NGBX34J)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霍山经济开发区创新路以北、创业大道以南、国际汽车城以东
不动产单元号	341525009002GB00017F00010001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自建房
用途	土地用途: 工业用地 房屋用途: 工业
面积	共有宗地面积(㎡): 39964 房屋面积(㎡): 14727.25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2070年08月30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房屋结构: 钢构 房屋总层数: 1 房屋所在层: 1 专有建筑面积(㎡): 14727.25 分摊建筑面积(㎡): 0 房屋竣工时间: 2017年 单独所有

房产幢平面图

产权人	安徽信石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结 构	钢	建成年份	
幢 号	装配式建筑、沥青搅拌站及辅料加工项目-厂房	层 数	1	建筑面积, m²	14727.25
座 落	霍山经济开发区创新路以北、创新大道以南、国际汽车城以东				



霍山县住房发展服务中心



制图人：朱 斌 制图日期：2023年09月11日

宗地图

单位: m, m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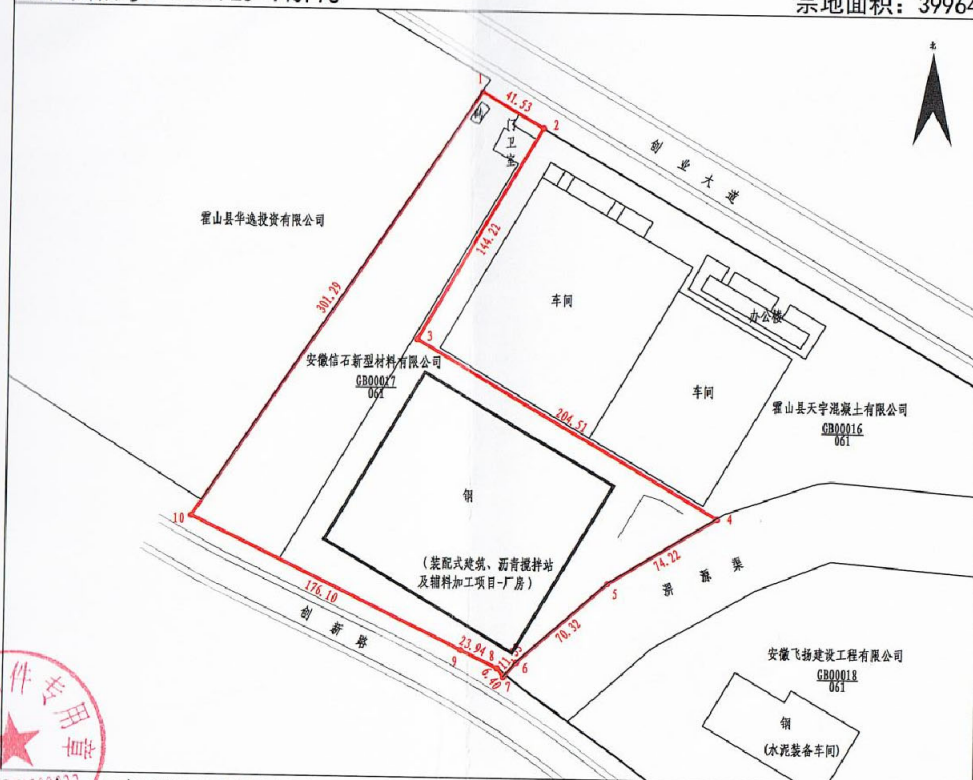
宗地代码: 341525009002GB00017

土地权利人: 安徽信石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定着物登记单元共有)

所在图幅号: 3477.25-440.75

宗地面积: 39964



霍山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1年10月解析法测绘界址点
绘图日期: 2023年9月11日

1:3000

制图: 叶钢

安徽省环境保护厅

皖环函〔2013〕141号

安徽省环保厅关于安徽霍山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

安徽霍山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安徽霍山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收悉。根据安徽霍山经济开发区（以下简称“开发区”）总体规划，此次扩区后开发区总规划面积为13.87平方公里，包括原核准区域4.97平方公里，新增面积8.9平方公里。开发区四至范围已经国土部门基本确认。规划年限为2013年-2030年。主导产业为农副产品加工、电光源制造、新材料。我厅组织对《报告书》进行了审查，现提出如下审查意见：

一、《报告书》对规划方案和建设情况进行了分析，对开发区环境现状及污染源进行了调查与评价，在对区域开发将产生的主要环境影响因素识别的基础上，分析了规划区域的环境承载力，预测了规划实施对当地空气环境、地表水环境、生态环境的影响，提出了污染防治减缓措施及规划方案调整建议。

《报告书》编制规范，提出的预防和减缓措施基本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可用于指导安徽霍山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

的实施。

二、开发区要以环境友好、科学发展为指导，坚持高标准，严格项目行业准入和资源环境准入。加快环境保护基础设施建设，严格实施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强化企业生产运行和环境行为管理，推动企业实行清洁生产，坚持环境效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相统一，促进开发区可持续发展。认真研究落实《报告书》提出的规划调整建议，在规划调整与实施过程中，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进一步优化开发区空间布局。根据开发区各产业特点，充分考虑居住区域环境要求，进一步优化调整空间布局，减轻和避免各功能区之间、项目之间在环境要求方面的相互影响，靠近居住区的工业用地应控制为一类工业用地或服务设施用地，以确保居住区环境质量。开发区位于县城主导风向的上风向，且开发区中部居住用地被工业用地包围，要严格控制以大气污染物为主要污染物的项目入区建设。现有不符合功能分区的项目，要逐步进行调整或搬迁。需要设置卫生防护距离的企业，应按规定设置防护距离。要严格控制开发区周边用地性质，加强对环境敏感点的保护。开发区内现有的天然水体应予以保留。

（二）强化水资源管理制度。制定并实施开发区节水和中水利用规划，积极推进企业内、企业间水资源的梯级利用和企业用水总量控制，切实提高水资源利用率。严禁建设国家明令禁止的项目，严格控制高耗水、高耗能、污水排放量大的项目

建设。

(三) 充分考虑开发区产业与区域产业的定位互补,在规划确定的产业定位总体框架下,进一步优化发展重点,严格控制非主导产业定位方向项目入区建设。入区项目要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装备,建设完善的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事故防范系统,强化节能、节水等各项环保措施。清洁生产水平现阶段要按国内先进水平要求,并逐步提高,最大限度控制开发区污染物排放量和排放强度。建立并实施不符合规划、产业准入和环保准入条件的项目退出机制。开发区不得建设含染整工艺的纺织项目。

(四) 坚持环保优先原则,强化污染治理基础设施建设。开发区原核准区域居民生活污水依托霍山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开发区原核准区域工业污水和新扩区域污水全部进入规划的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处理,开发区应加快工业污水处理厂及其配套管网建设,2016年年底对开发区内污水应做到全收集、全处理。在开发区污水全部进入集中式污水处理厂处理前,不得新建排放水污染物的项目,现有企业生产污水必须严格实行达标排放。充分考虑中水回用等节水措施,结合区域水环境综合整治,降低水污染物排放量,确保开发区建设不降低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和水体功能。进一步论证集中供热方案,加快燃气规划实施进度,禁止新建燃煤锅炉,在天然气具备通气条件时立即淘汰现有燃煤锅炉,并满足国务院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和省政府的实施意见要求。环境保护规划中环境空气质量

标准采用《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做好开发区建设中的水土保持工作。

(五)妥善处置生活垃圾,有效管理和安全处置危险废物。开发区应确定专人对危险废物进行管理,建立危险废物环境管理台账和信息档案,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开发区和入区企业要按照有关要求和规范,建设完善的污染物排放在线监控系统,并与环保部门实现联网。

(六)坚持预防为主、防控结合原则,在规划层面制定落实开发区综合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开发区环境应急保障体系,并结合入区项目的建设,及时更新升级各类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做好应急软硬件建设和储备,建设环境风险预警体系。开发区应建立环境风险单位信息库,各入区企业,要在开发区环境风险应急处置制度的框架下,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在具体项目建设中细化落实。

(七)开发区要加强环境保护制度建设和管理。入区建设项目,要认真履行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严格监督企业遵守污染控制的法律法规和标准。在规划实施过程中,每隔五年进行一次环境影响跟踪评价,规划修编要重新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三、六安市、霍山县人民政府应严格规划控制,在有关规划和建设项目选址、饮用水源地确定和保护方面,充分考虑开发区建设与发展的制约因素,切实避免出现环境纠纷。针对开

发区发展的不同阶段,加强相应的环境风险场外应急体系和能力建设,督促指导开发区做好环境风险等各项应急制度建设和措施落实,切实做好场内应急工作。六安市、霍山县环保局要加强对开发区环境管理工作的检查、督促和指导帮助,严格开发区企业污染物排放标准、排放总量和环境行为管理。规划实施过程中,新增污染物排放总量的建设项目,应按有关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的要求,在区域污染物减排总量指标中置换。



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新增排放容量核定表（试行）

编号[2024]10 号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年产 25 万吨新型预制建材项目		
建设单位 (盖章)	安徽信石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行业类别	砼结构构建制造
建设地点	安徽霍山经济开发区创业大道 与纬六路交叉口	废水排放去向	/
建设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项目类型	鼓励类 ☐ 其他类 ☐
二、拟建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量新增量预测			
COD (吨/年)	-	SO ₂ (吨/年)	-
NH ₃ -N (吨/年)	-	NO _x (吨/年)	-
颗粒物 (吨/年)	0.565	挥发性有机物 (吨/年)	-
三、总量置换方案（用于置换的减排项目基本情况）			
1. 新建项目（包括新增排放容量超过原总量控制指标的改扩建项目）			
减排项目名称及 认定年度	-	COD 减排量 (吨/年)	-
减排项目名称及 认定年度	-	NH ₃ -N 减排量 (吨/年)	-
减排项目名称及 认定年度	-	SO ₂ 减排量 (吨/年)	-
减排项目名称及 认定年度	-	NO _x 减排量 (吨/年)	-
减排项目名称及 认定年度	霍山宜龙陶瓷工艺有限责任 公司关闭项目（2022 年）	颗粒物减排量 (吨/年)	14.84
减排项目名称及 认定年度		VOCs 减排量 (吨/年)	
2. 改扩建项目（新增排放容量不超过原总量控制指标的改扩建项目）			
原 COD 指标 (吨/年)		原 SO ₂ 指标 (吨/年)	
原 NH ₃ -N 指标 (吨/年)		原 NO _x 指标 (吨/年)	
原颗粒物指标 (吨/年)		原 VOCs 指标 (吨/年)	

四、县区生态环境分局意见

安徽信石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吨新型预制建材项目”总投资 10000 万元，新安装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预制建材生产线 1 条及其他配套设施，项目主要污染物为投料过程产生的颗粒物。

根据项目单位申请及报来的经技术审查、复核后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初步核定其新增颗粒物排放量为 0.565t/a，颗粒物排放总量指标拟从“霍山宜龙陶瓷工艺有限责任公司关闭项目”中置换。

经办人: 杨刚

审核人:

审批人: 郑东王

单位(盖章): 2024 年 3 月 25 日

五、市生态环境局核定意见

安徽信石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吨新型预制建材项目”申请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为颗粒物: 0.565t/a。从 2022 年霍山宜龙陶瓷工艺有限责任公司关闭项目(颗粒物减排量: 14.84t/a)中替代解决。

本容量核定仅说明项目建设新增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来源,不涉及项目产业政策符合性、规划选址合理性、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等方面。

经办人: 陈绪翰

审核人:

审批人: 唐晓春

单位(盖章): 2024 年 3 月 2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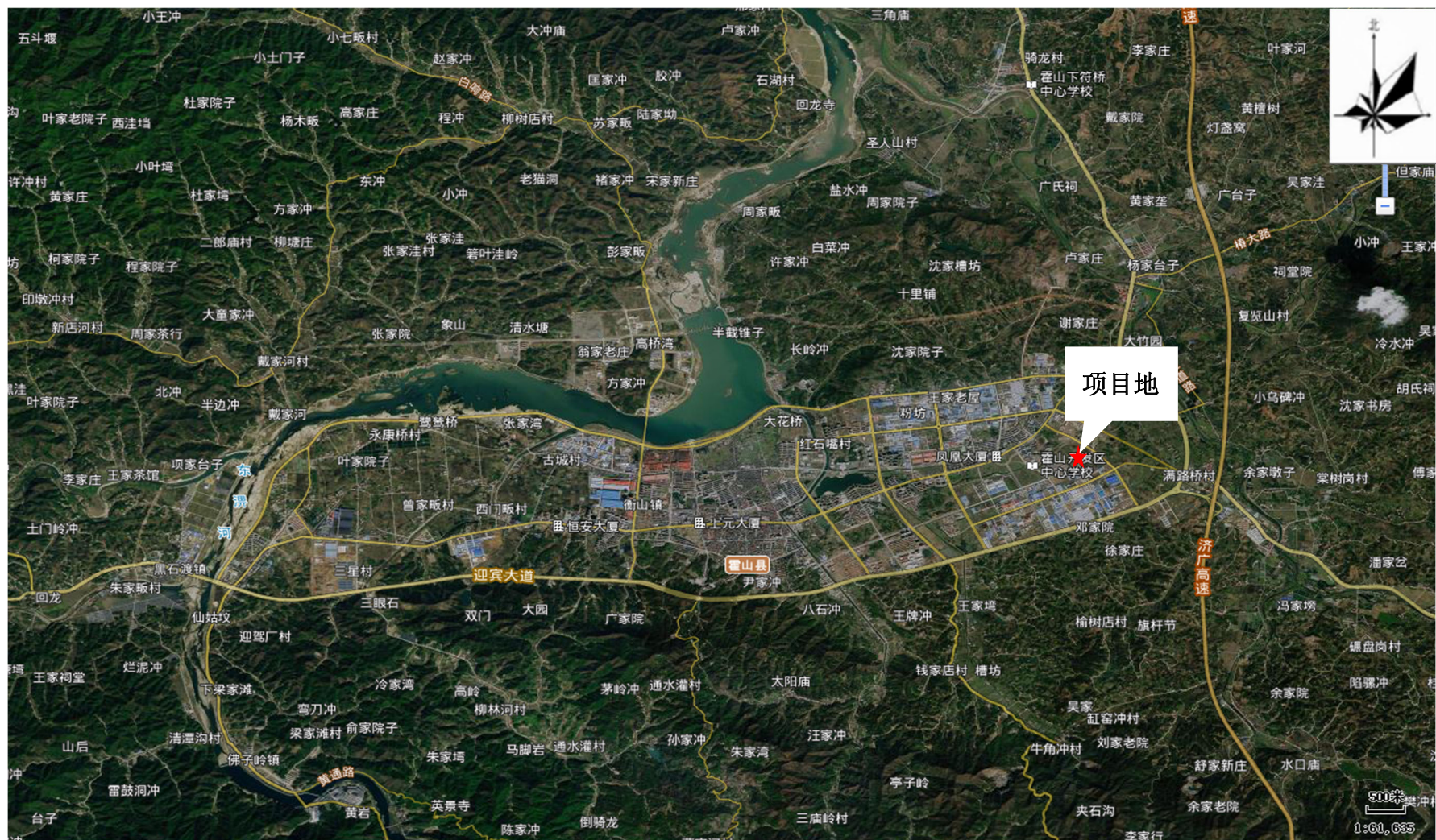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意见

我单位已认真阅读《安徽信石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吨新型预制建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其中所述项目概况、建设内容、工程分析、污染治理等内容均符合本项目建设实际，我单位认可报告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承诺给予落实。

本项目的建设及运营过程将严格落实“三同时”制度，做到达标排放。如存在虚假、瞒报或未能按照环评报告表落实相关措施而导致的一切后果，均由我单位全部负责。

安徽信石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公司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比例 1:616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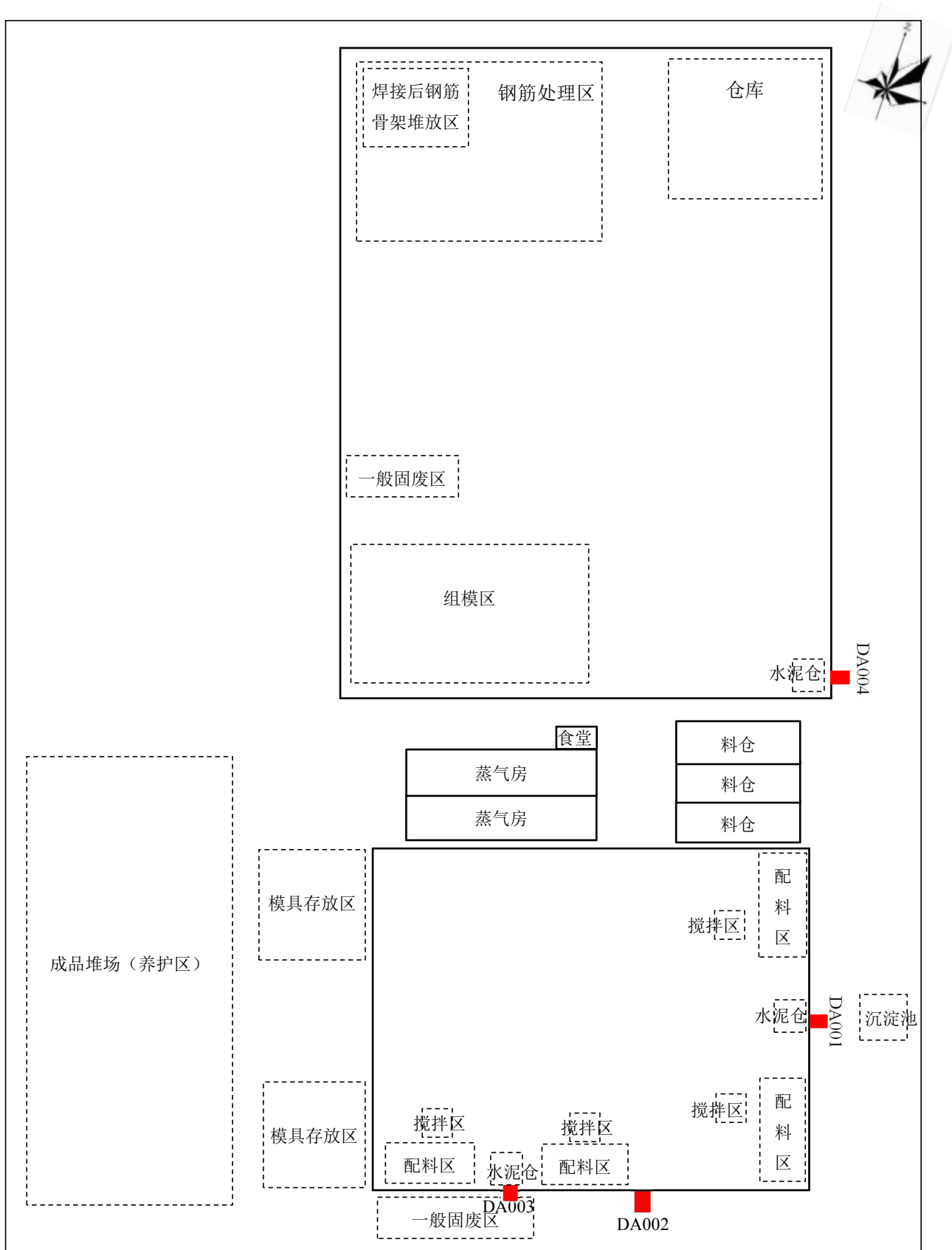


附图2 周边关系图 （比例 1:38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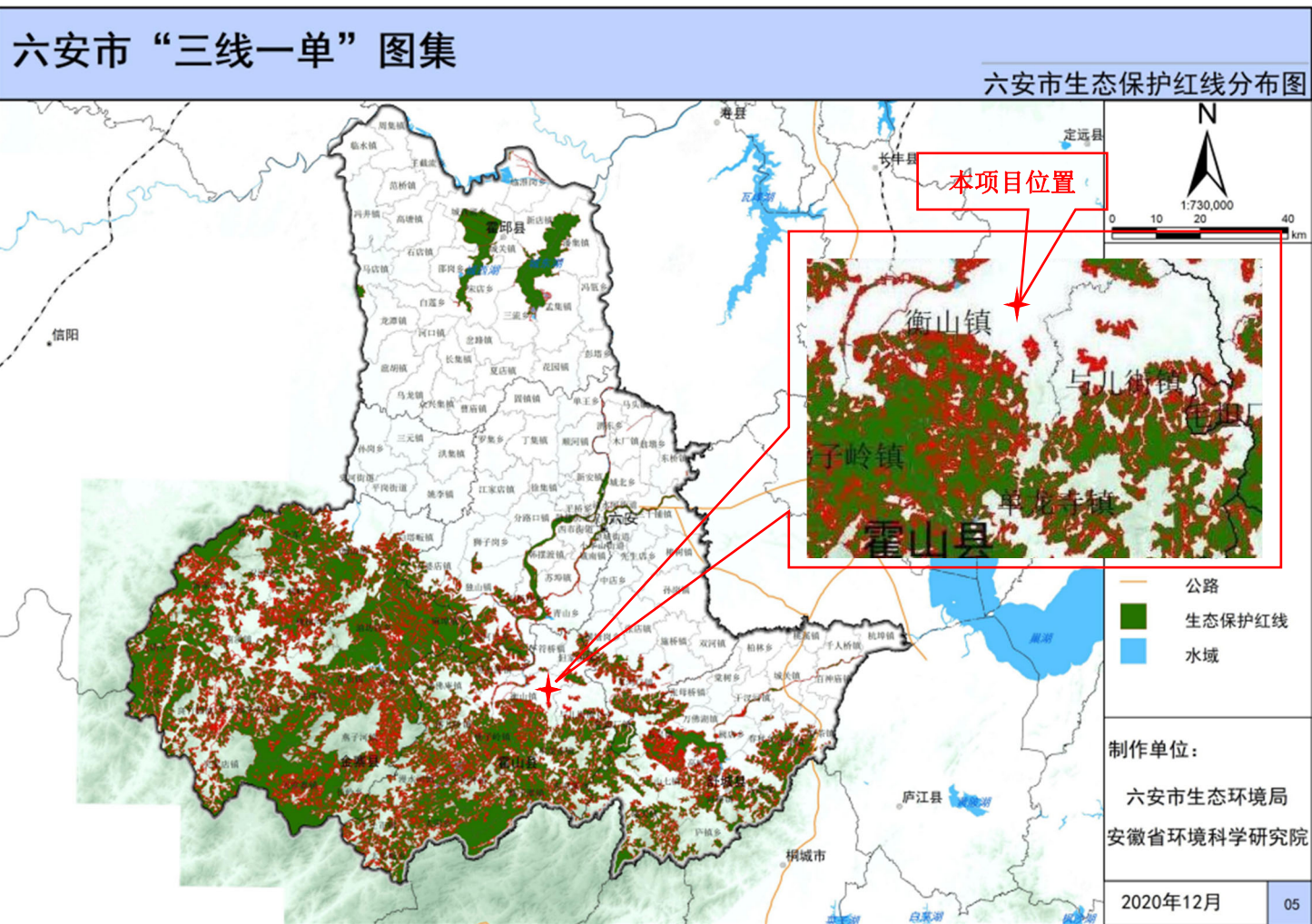
备注：—— 范围内均为安徽信石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地块



附图 3 环境保护目标图 （比例 1:7704）



附图 4 平面布置图 （1:400）



附图 5 生态红线图